

#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5

年報

# 2024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0
企業管治報告	1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56
獨立核數師報告	72
綜合損益表	7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79
綜合權益變動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4
財務概要	152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莊碩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

林志遠

董斌 (副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黃浩賢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 審核委員會

梁傲文 (主席)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 薪酬委員會

劉冠業 (主席)

梁傲文

袁景森

劉國勳

## 提名委員會

莊碩 (主席)

梁傲文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 公司秘書

陳雅珍

## 授權代表

莊碩

陳雅珍

## 核數師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德士古道120號

安泰國際中心

30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01025

## 公司網站

[www.kntholdings.com](http://www.kntholdings.com)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二零二四年乃本集團面對波濤起伏的一年。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與中國的貿易戰曠日持久，打擊環球經濟。再者，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於過去三年肆虐，令環球市場雪上加霜，使得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年充斥着前所未有的挑戰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的業務難以獨善其身。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4,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1,700,000港元減少約24.3%。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約117,900件產品，包括約97,900件伴娘裙、4,700件婚紗及15,300件特別場合服。來自美國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分別約41.1%及41.4%。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3%上升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8%。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分別約為31,300,000港元及24,4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美貿易糾紛綿延不斷，關稅實施，政局緊張，環球經濟持續不明朗，令本集團持續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由於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來自美國客戶，故以上種種因素令整體業務表現受到一定程度影響。

此外，COVID-19於過去三年肆虐，已令全球經濟大受干擾，對本集團營商環境造成不利影響。

## 主席報告 (續)

鑒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加上COVID-19令業務前景面對前所未有的危機，本集團預料下一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及前景將依然嚴峻未明。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現有業務，並採取適當措施應對任何可能影響。基於前所未見的營商環境，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新商機，務求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減低風險。

本公司現正與中國一名知名特賣場營運商（「特賣場夥伴」）磋商於中國為新零售及特賣場夥伴發展可能採購及分銷業務，讓本集團可於中國開展品牌時裝、成衣及配飾採購及分銷業務，並透過特賣場夥伴的平台使中國消費者接觸其產品。此機會一方面可補足本集團的業務，另一方面則讓本集團可受惠於在中國擴大客戶基礎，從而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並預期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

此外，本集團年內一直推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應付漫長的業務倒退。憑藉良好往績、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持續發展，在未來把握機遇提升長遠潛在增長，保障股東權益。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摯誠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年內克盡己任、無私奉獻。本人亦衷心感謝各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及本公司股東一直鼎力支持。本集團將繼續把握機會，盡力發展及成長，為股東帶來最大價值。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碩**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伴娘裙、婚紗及特別場合服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向美國品牌服裝公司銷售產品。多年來，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持續高品質的產品，已建立品牌聲譽，得到客戶認同，益受客戶信賴，令本集團得以於中國維持市場地位，躋身伴娘裙製造商翹楚之列。本集團與若干最大伴娘裙客戶已建立多年關係，成為彼等的獨家供應商。除為客戶製造產品外，本集團亦提供多元化增值服務，包括潮流走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品質保證以至存貨管理，致力成為客戶業務營運中的重要一環。本集團亦從事銷售時尚衣飾的網上業務及配飾銷售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4,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1,700,000港元減少約24.3%。來自美國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分別約41.1%及41.4%。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3%上升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8%。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分別約為31,300,000港元及24,4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美貿易糾紛綿延不斷，關稅實施，政局緊張，環球經濟持續不明朗，令本集團持續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由於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來自美國客戶，故以上種種因素令整體業務表現受到一定程度影響。

此外，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於過去三年肆虐，已令全球經濟大受干擾，對本集團營商環境造成不利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展望

鑒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加上COVID-19令業務前景面對前所未有的危機，本集團預料下一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及前景將依然嚴峻未明。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現有業務，並採取適當措施應對任何可能影響。基於前所未見的營商環境，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新商機，務求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減低風險。

本公司現正與中國一名知名特賣場營運商(「特賣場夥伴」)磋商於中國為新零售及特賣場夥伴發展可能採購及分銷業務，讓本集團可於中國開展品牌時裝、成衣及配飾採購及分銷業務，並透過特賣場夥伴的平台使中國消費者接觸其產品。此機會一方面可補足本集團的業務，另一方面則讓本集團可受惠於在中國擴大客戶基礎，從而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並預期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

此外，本集團年內一直推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應付漫長的業務倒退。憑藉良好往績、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持續發展，在未來把握機遇提升長遠潛在增長，保障股東權益。

### 收益

收益指來自銷售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配飾、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1,700,000港元減少約17,400,000港元或約24.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4,300,000港元。收益整體減少，主要是源於銷售伴娘裙產生的收益減少約9,800,000港元、銷售特別場合服產生的收益減少約3,800,000港元及銷售配飾產生的收益減少約3,500,000港元。

銷售伴娘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0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多個因素的共同影響，包括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3,700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7,900件，以及伴娘裙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8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8港元所致。

銷售特別場合服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5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0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100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300件。

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的銷量減少乃由於多名面對激烈競爭的客戶減少訂單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勞工成本、間接成本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2,900,000港元減少約16,000,000港元或約25.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900,000港元。減幅與收益的減幅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7,5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約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13.8%，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率12.3%。毛利下跌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與去年比較有所減少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0,000港元減少約700,000港元或約63.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0,000港元，主要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租金收入及應收貸款利息收入減少。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指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再扣除匯兌收益淨額，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指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及出售投資物業的虧損再扣除匯兌收益。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貶值令以人民幣計值的交易錄得的匯兌收益減少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00,000港元減少約1,100,000港元或約16.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600,000港元，主要源於員工成本及運輸成本減少，再扣除廣告及推廣開支增幅。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100,000港元減少約4,600,000港元或約17.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50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員工成本減少。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00,000港元增加約300,000港元或33.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0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款增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指折舊產生的暫時差額。

###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24,4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31,3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源於(i)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ii)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少；及(iii)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減少。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4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842,432,60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通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400,000港元，銀行透支約為5,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200,000港元，銀行透支約6,0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10,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2倍，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8倍。流動比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董事款項及借款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為48.3%（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0%）。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與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比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款有所增加且虧損增加令權益總額下跌所致。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27,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1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賬面值11,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的投資物業，以分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及其他貸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 (有別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港元) 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報告期後事項

#### 租賃修改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工廠物業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未貼現租賃付款總額約為2,734,000港元。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與一名認購人 (「認購人」)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68,48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認購人以書面同意延遲認購事項的完成日期分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內披露。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27名僱員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6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約為26,30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約34,000,000港元)。

薪酬參照市場規範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會按業內薪資水平作出必要調整。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讓新入職僱員可掌握必要基本技能以履行職能，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或改善生產技能。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56歲，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並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註冊成立嘉藝貿易有限公司（「嘉藝貿易」）。莊碩先生現時為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亦為KNT Group Limited（「KNTGL」）、嘉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嘉藝國際」）、泓藝國際時尚有限公司（「泓藝國際」，前稱嘉藝國際時尚有限公司）及嘉藝環球貿易有限公司（「嘉藝環球」）的董事以及東莞嘉藝電商貿易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執行董事。彼為莊斌先生的胞弟。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

莊碩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頒發放射診斷學專業文憑。彼於一九九三年開始創業，與莊斌先生共同註冊成立嘉藝貿易，自此於婚紗及特別場合服業務累積逾30年經驗。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莊碩先生進一步與莊斌先生共同成立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泓藝製衣」），以滿足業務拓展需要並發展設計及生產能力，為我們的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

莊碩先生目前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中國政協」）雲浮市委員會委員、中國政協雲浮市委員會常務委員、雲浮市歷屆各級政協香港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前稱「雲浮市政協歷屆香港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會長及雲浮公共外交協會理事。

**莊斌先生**，59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共同創辦人。彼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執行董事。莊斌先生為莊碩先生的胞兄。彼亦為KNTGL、嘉藝國際、泓藝國際及嘉藝環球的董事以及泓藝製衣的法定代表人。彼負責本集團於中國的經營的整體管理、一般行政及合規事宜。

莊斌先生於中國接受中學教育並於一九七八年畢業。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彼於精藝人造絲花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廠長，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節日裝飾品。彼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與莊碩先生共同成立嘉藝貿易，並自一九九三年四月起擔任嘉藝貿易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莊斌先生與莊碩先生共同成立泓藝製衣，以滿足業務拓展需要，並自此成為泓藝製衣的法定代表人。彼於婚紗及特別場合服業務擁有逾30年經驗。

**林志遠先生**，50歲，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包括但不限於採購、生產、運輸及營銷。

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服裝專業二級榮譽的文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初級跟單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晉升為高級跟單員，並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進一步晉升為業務跟單經理。彼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晉升為營運總監。林先生於婚紗及特別場合服業務擁有逾25年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董斌博士**，47歲，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主席。董博士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財政系。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在任職北京城建集團期間獲派往英國基爾大學社會科學院管理系修讀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彼於二零一八年在中國礦業大學(北京)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

董博士於商業管理方面積逾20年經驗，於二零零五年，董博士獲委任為北京城建集團的國際市場總監，及後董博士獲委任為北京城建德博建築技術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董博士獲委任為北京首都創業集團國際合作部總經理，同時在國家外匯管理局資本項目管理司掛職。自二零一九年起，董博士獲委任為北京郡王府文化藝術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董博士現時為北京市朝陽區對外經濟合作促進會榮譽會長，中外企業家聯合會北京中心的首席代表、北京市朝陽區工商業聯合會的執行委員，二十國集團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歐、中非、中澳企業家峰會組委會主席。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間，董博士擔任博鰲亞洲論壇前秘書長龍永圖先生的特別助理及兼任博鰲亞洲論壇國際資本峰會組委會創始人及副主席。

###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68歲，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空軍第一航空學校畢業。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共中央黨校經濟學研究生學位及於二零一二年取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彼於商業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彼獲委任為北京首都開發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京首都開發」)的董事，其後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北京首都開發的副董事長。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43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畢業於多倫多大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獲認可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成員。彼目前已註冊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梁先生在融資、財務管理、會計、審核及估值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主要負責審核相關事宜，亦從事會計及稅務相關事宜。彼現時擔任置業房地產顧問國際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該公司的策略及人力資源管理以及日常營運。

梁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擔任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007）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亦肩負多項社會責任，包括中國政協上海委員會委員、上海海外聯誼會專業人士委員會副會長、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創會會員及國際熱愛大自然促進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劉冠業先生**，47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香港城市大學學生定量分析學（副修金融）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直接銷售及社交商務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劉先生目前為宜萊福公司中國大陸、台灣、日本市場區域總裁。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任職於Viiva, LLC，出任環球總監、環球營運總裁及國際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任職於荷康人體博物館管理服務（馬鞍山）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職於Medifast, Inc.（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MED）的全資附屬公司Jason Pharmaceuticals Inc.，最後出任亞太地區業務發展市場副總裁。彼曾於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在微自媒科技有限公司（「微自媒」）任職，最後職位為首席運營官。在加入微自媒前，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在NU SKIN Enterprises Hong Kong, LLC任職，最後職位為副總裁、執行合夥人（大中華區）。彼亦曾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於USANA Hong Kong Limited、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在Market Hong Kong Limited及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在香港康寶萊國際有限公司任職。

劉先生亦致力履行多項社會責任。彼現時擔任中國政協桂林市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山西商會的會董。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袁景森先生**，60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先生畢業於恒生商學書院（現稱香港恒生大學），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取得商學文憑。彼於一九八七年獲認可為壽險管理師。

袁先生在運營、市場推廣及管理保險公司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四年八月至一九八七年七月在香港家庭保險有限公司任職行政助理，其後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在American International Underwriters, Limited（現稱為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任職保險代理。袁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在滙信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任職，現時擔任首席營業總監一職。

**劉國勳先生**，43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德蒙福特大學(De Montfort University)頒發公共行政及管理文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香港中文大學頒發社會學文學碩士學位。

劉先生現時擔任香港立法會議員。劉先生現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與此同時，彼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劉先生亦為中國政協北京市委員會委員及中國政協江門市委員會委員。

### 高級管理層

**陳雅珍女士**，45歲，為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會計、財務管理及申報以及公司秘書事宜。

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女士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任職於多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部。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陳女士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最後職位是審計部高級審計員。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及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陳女士於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最後職位為高級審計經理。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匯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確保其事務按照高尚的道德標準處理，體現出其於達成長遠目標時必須誠實、開誠佈公及負責任地行事的信念。本公司相信，如此行事長遠可令股東財富增值，且其僱員、業務夥伴及所在社區亦可一同受惠。

企業管治乃董事會指揮本集團管理層處理事務，確保達成目標的程序。董事會竭力維持及制定強健的企業管治常規，旨在確保：

- 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理想回報；
- 保障本公司交易對手的利益；
- 妥善了解並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向客戶交付令人滿意的優秀產品和服務；及
- 維持高道德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乃本集團建立框架的要素，藉此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並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2.1（詳情見下文）除外。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按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款，就董事及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編備本公司本身的操守及證券交易守則（「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獲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操守守則。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僱員不遵守操守守則的事件。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董事會

作為本公司的首腦，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監控本公司，共同承擔引領及監督本公司事務的責任，推動本公司成功發展，成效卓越。於作出決定時，董事客觀地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的均衡技能和經驗以及多元觀點，並定期檢討董事於履行職責時需要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於履行職責時付出的時間是否與其職務及董事會職責相稱。董事會的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組合平衡，使其具備強大的獨立元素，得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先生

林志遠先生

董斌博士 (副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黃浩賢博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

劉冠業先生

袁景森先生

劉國勳先生

董事的履歷 (包括年齡、於本公司擔任的職位、經驗、年資等) 載於報告期間的年報第10至13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各董事間的關係於第10至1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的相關董事履歷內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定期會議，讓大部分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最少14天的通知，並隨附正式議程。

董事會會議紀錄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可索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並可無限制地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於必要時亦可自由地尋求外部專意見。

各董事出席於報告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10/10	1/1
莊斌先生	10/10	1/1
林志遠先生	10/10	1/1
董斌博士 <sup>1</sup> (副主席)	5/8	1/1
黃浩賢博士 <sup>2</sup>	1/1	-
<b>非執行董事</b>		
胡仕林先生	6/10	0/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傲文先生	10/10	1/1
劉冠業先生	10/10	1/1
袁景森先生	10/10	1/1
劉國勳先生	8/10	1/1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sup>2</sup>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由莊碩先生兼任，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擁有豐富行內經驗。

董事會相信，莊碩先生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能夠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業務決定及策略。

董事會認為，由於莊碩先生一直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因此該項安排有助業務決定及策略能夠在強大貫徹的領導下，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整體上應對本集團業務管理及發展有利。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當中一名具備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評核董事會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於報告期間建立評核董事會獨立性的機制，載列確保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元素的過程和程序，讓董事會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更有效地保障股東權益。

進行評核的目標是讓董事會提升效能、增強能力並識別需要改善或進一步提升的範疇。評核過程亦釐清本公司維持並改善董事會表現需要作出的行動，例如滿足各董事的個人培訓及發展需要。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核機制，董事會將每年檢討其本身的獨立性。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核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的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特定任期委任，為期三年，須於當前任期屆滿後續新。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接受重選。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將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亦載列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第一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退任董事將合資格接受重選。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以及共同負責指示及督導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訂下策略及監督其施行，直接並透過屬下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示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落實行之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全體董事已為董事會的實質有效運作，為董事會貢獻不同範疇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高標準的監管申報，藉對企業行動及運作提供有效的獨立判斷，為董事會帶來平衡。

全體董事可全面適時接觸本公司的所有資訊，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保留與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的所有重大事宜的決定權。施行董事會決定、指示及協調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的責任乃委派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因企業活動產生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起的任何法律行動安排涵蓋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的適當保險。保險範圍會每年檢討。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緊貼監管發展及轉變，以有效履行彼等的責任，以及確保彼等持續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已於履新時接受正式而全面的迎新簡介，確保適切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以及全面認知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所承擔的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在知識及技能上溫故知新。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報告期間董事的培訓紀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 內部簡報會或 培訓、出席座談會、 閱讀材料
<b>執行董事</b>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莊斌先生	✓
林志遠先生	✓
董斌博士 <sup>1</sup> (副主席)	✓
黃浩賢博士 <sup>2</sup>	✓
<b>非執行董事</b>	
胡仕林先生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傲文先生	✓
劉冠業先生	✓
袁景森先生	✓
劉國勳先生	✓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sup>2</sup>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處理彼等的權限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各個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的「公司資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傲文先生、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及劉國勳先生。梁傲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不較企管守則所載的條款寬鬆。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協助董事會，藉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履行審核職責；以及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運作完整性及成效，以及監察結果。審核委員會擁有以下責任及權力：

1. 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
2.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
3. 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年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重大審核發現以及有關財務匯報的重大事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及更換本公司的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次數
梁傲文先生 (主席)	4/4
劉冠業先生	4/4
袁景森先生	4/4
劉國勳先生	4/4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梁傲文先生及劉國勳先生。劉冠業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不較企管守則所載的條款寬鬆。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及權力包括：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就所有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支付以表現為基準薪酬的需要；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3. 因應董事會不時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以表現為基準薪酬的建議；
4. 檢討及批准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5.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6. 確保任何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7. 就根據上市規則須股東批准的任何董事服務合約向股東給予有關該如何表決的意見；及
8. 滿足薪酬委員會擔當董事會顧問角色的模型，由董事會保留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最終授權。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次數
劉冠業先生 (主席)	3/3
袁景森先生	3/3
梁傲文先生	3/3
劉國勳先生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按範圍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全年收入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0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向僱員 (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供的薪酬建基於技能、知識、職責及涉足本公司事務的深入程度。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亦參照其資歷、經驗、職責、工作量及為本集團付出的時間、個人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且可於未來按照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決定修改。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董事袍金，乃參照其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釐定。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莊碩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冠業先生、劉國勳先生、梁傲文先生及袁景森先生組成。董事會主席莊碩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不較企管守則所載的條款寬鬆。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及權力包括：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性 (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在物色合適候選人時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提名委員會在審慎顧及多元化政策 (定義見下文) 後，須考慮候選人的長處及客觀條件；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就本公司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本公司董事 (尤其是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制訂及檢討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於本公司年報內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於評價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因應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董事會多元性，考慮不同範疇及因素。

於識別及甄選合適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按照董事提名政策所載，考慮候選人在執行企業策略及董事會多元化而言屬必要相關條件。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重選董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執行董事的建議任命。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維持合適而中肯的多元化觀點。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次數
莊碩先生 (主席)	3/3
劉冠業先生	3/3
劉國勳先生	3/3
梁傲文先生	3/3
袁景森先生	3/3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肯定並推崇多元化董事會能夠提高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益的裨益。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候選人的甄選基準將參照本公司業務模型及特定需求，涉及不同的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操守、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行業經驗及服務年資。最終決定會取決於獲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及貢獻而定。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匯報依據多元化觀點的董事會組成、任何已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及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以及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為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成效，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可計量目標，以確保其繼續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可能須作出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發出的《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的董事會會被聯交所視為未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然而，董事會充分知悉有關事宜，並將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任最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加入董事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亦將採取行動於本公司各個層級推廣性別多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員工團隊的性別比率。

###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轉授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予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條件及提名流程，以及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均具有適合本公司的平衡，使董事會有持續性，並在董事會層面有適當的領導能力。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多項因素，用以評價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董事會及其潛在貢獻，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個人特質及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範疇；
- 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所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按照上市規則董事會須具備獨立董事的規定，以及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後考慮候選人是否獨立人士；
- 候選人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 投放足夠時間履行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的意願及能力；及
- 切合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及(如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不時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而可能採納及／或修訂的其他觀點。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程序。

董事提名政策所載提名程序如下：

### 委任新董事

- (i) 於接獲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按照上文所載因素評價有關候選人，以確定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出任董事職務。
- (ii) 倘有關程序識別出一名或多名合適候選人，則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按照本公司的需要及對各候選人進行的資歷核查(如適用)排列候選人的優先次序。
- (iii) 提名委員會其後應向董事會提供委任適當人選出任董事的意見(如適用)。
- (iv) 對於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按照上文所載因素評價有關候選人，以確定有關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出任董事職務。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如適用，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的建議向股東提供意見。

###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為本公司提供的整體貢獻與服務，以及參與董事會的踴躍程度與表現。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檢討並決定退任董事是否依然符合上文所載因素。
-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其後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建議向股東提供意見。

倘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舉或重選一名候選人為董事，則按照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及法規向股東發出的通函及／或隨附於相關股東大會通告的說明函件將披露候選人的相關資料。

提名委員會將視乎適當情況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管守則所載的職能。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操守守則合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的合規情況。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功能乃提供清晰的管治架構、政策、程序以及匯報機制，以利本集團管理其不同業務營運的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框架，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工作小組組成。董事會釐定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須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肩負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計、推行及整體成效的總體責任。

本集團已制定及採納風險管理政策，為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訂下方針。風險管理工作小組至少每年識別可能影響達致本集團目標的風險，並按照一套準則條件評估已識別風險及編訂優次。其後，本集團會為被視為重大的風險制定緩解風險計劃及風險擁有人。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此外，本集團已委聘一間獨立專業公司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識別內部監控設計及推行的缺陷，並提出改善建議。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會適時匯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以確保採取即時糾正行動。

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會至少每年呈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一次。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進行年度檢討，包括但不限於報告期間的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有關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匯報及內部審核職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僅能為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可行情況下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惟有關消息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訂明的任何安全港範圍內，則作別論。於全面向公眾披露有關消息前，本集團確保有關消息嚴格保密。倘本集團相信未能維持必要的保密程度，或可能已經違反保密規定，則本集團會即時向公眾披露消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所載資料的重要事實並無虛假或誤導，或因遺漏重要事實而導致虛假或誤導，冀能公正披露正面及負面事實，清楚持平地呈報資料。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負有編製本公司報告期間財務報表及監督本公司財務匯報程序的責任。

董事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財務報表，除已採納的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外，已貫徹一致地採用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

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對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件或狀況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出具報告的責任聲明，載於第72至7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核數師酬金

報告期間已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有關審核服務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已付／ 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000
非審核服務	-
	1,000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出具報告的責任聲明，載於第72至7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陳雅珍女士，彼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資格要求。陳雅珍女士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於報告期間，陳雅珍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股東權利

本公司循不同通訊渠道接觸股東。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應就每個重大獨立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個別董事選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合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股本投票權（每股一票）十分之一的股東（包括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務及於所召開會議之議程中增加決議；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沒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於僅一個地點（將為主要會議地點）召開實體會議，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償付。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依循前段所載的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交書面查詢，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彼等的查詢或要求送交至以下各項：

地址： 香港新界荃灣德士古道120號安泰國際中心30樓  
(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電郵： info@knt.com.hk

為免生疑，除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外，股東必須將經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告或陳述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的正本遞呈及送交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有關文件方始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應法律規定披露。股東可致電本公司(3655-9688)尋求協助。

###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乃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要素。本公司致力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彼等的獲委派人(如適用))可與股東會面，並解答查詢。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包括於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採取的各項行動及處理所接獲的查詢，而董事會認為股東通訊政策有效而足夠。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以(i)舉行虛擬股東大會或混合會議；(ii)使本公司的現行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符合上市規則的修訂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iii)對現行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作出若干輕微內務修訂。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的通函內。

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關於股東的政策以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訂有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的見解及關注得到適當處理。政策會定期檢討以確保成效。

本公司已建立下列多重渠道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

#### (1) 股東查詢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有關其股權的查詢。股東與投資大眾亦可隨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股東與投資大眾將獲提供本公司的指定聯絡資料、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以便彼等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 (2) 公司通訊

向股東發出的公司通訊將以平白的中英文編製，以便股東理解。股東有權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中文或英文）或方式（印刷本或透過電子方式）。本公司鼓勵股東向本公司提供電郵地址，以便迅速有效地溝通。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委派代表書。

#### (3) 公司網站

本公司的網站設有投資者關係專頁。本公司網站上的資料定期更新。本公司於聯交所發佈的資料亦會隨即於本公司網站登載，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以及相關說明文件等。每年與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業績公告一併發出的所有報告文件亦會於發佈後儘快於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發表的所有新聞稿、業務通訊及市場諮詢文件等均會於本公司網站上登載。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高級行政人員的演講辭及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上登載。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4) 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大會，則可委派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股東週年大會將作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本公司定期監察及檢討股東大會的程序，並於有需要時更改，以確保切合股東需要。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由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以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包括最新策略計劃、產品及服務等。

### (5) 投資市場溝通

本公司定期舉辦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一對一會議、路演（境內及國際）、媒體訪問、投資者市場推廣活動及業界專家論壇等，以促進本公司、股東與投資大眾之間的溝通。董事以及與投資者、分析員、媒體或其他外界利益相關人士聯絡或對話的僱員均須遵守本公司僱員手冊所載持續披露及溝通政策中的披露責任及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預設派息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某一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經由股東批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此乃嘉藝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025，連同其附屬公司為「嘉藝」、「本集團」或「我們」）刊發的第六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本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編製。

本報告旨在向本集團所有持份者傳達我們的可持續發展願景及使命、政策及績效，以及關於本集團環境及社會層面的承諾及目標。本集團矢志於未來刊發的報告內不斷改進我們的報告方法，提高披露數據的準確性及ESG績效的透明度。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主要向美國品牌成衣公司銷售及製造優質伴娘裙、婚紗及特別場合服。

##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根據營運控制法之主要營運績效及管理政策，包括本集團在中國香港及東莞的辦事處及生產據點。

## 報告原則

本報告的內容乃根據「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釐定、組織及呈列。

原則	描述
重要性	透過對持份者參與的重要性評估，於本報告內識別及摘錄重要環境及社會事項。
量化	報告附有解釋、目的及影響的量化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KPI)。有關計算KPI所採用的所有準則及方法（如適用），請參閱本報告的相關章節。
平衡	本報告遵照平衡原則提供本集團績效的中肯描述。
一致性	本集團採納一致的報告原則及方法，讓持份者對不同時期的ESG數據作出有意義的比較。任何可能影響相關比較的變動均予以解釋。

我們歡迎並重視各界對本報告提出的意見，視之為推動我們改進的動力。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透過 [ir@knt.com.hk](mailto:ir@knt.com.hk) 聯絡我們。

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集團的年報。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董事會陳述

作為本集團最高層管治機關，董事會領導及監督本集團的ESG相關管理方法。

董事會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監察ESG事務及檢討ESG資料披露
- 檢討本集團的ESG策略、目標、進程及完成
- 與ESG委員會緊密溝通、監察ESG風險管理以及每年審閱及批准ESG報告
- 為履行ESG責任的承擔向本集團提供指導及支援
- 為改進ESG績效的ESG相關舉措背書

董事會肯定ESG事項，例如健康與安全措施、產品責任（包括產品品質及客戶服務）及合規，對我們的營運均非常重要。我們一直致力監察及評估在此等重要事項方面的舉措及績效，以展現我們對僱員及客戶福祉以及可持續營運的承擔。

董事會銳意保護環境，肩負社會責任並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本集團透過ESG管治架構致力實現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與持份者深入溝通並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出重要ESG事項。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處理該等重要事項（包括產品品質、客戶服務）。本報告集中於管理層對於處理此等事項的策略及方針。

可持續發展越來越受到關注，越來越多消費者開始看重可持續物料及設計。因此，本集團將積極緊貼市場趨勢，務求增加可降解物料的使用比重，以及慎密處置物料避免浪費及產生廢物，致力達至可持續性。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監督本集團的ESG管理，精益求精，積極地應對市場轉變，把握市場機遇，實現可持續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我們的ESG承諾

本集團不但承諾保持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責任，更不斷提倡於業務常規融入可持續發展，並推動我們的持份者從環境、社會及經濟角度負責任地運作。

此外，履行ESG承諾有賴全體僱員協力合作和支持。彼等肩負重責大任，在日常業務中確保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措施與所有業務常規一併得到充分落實。因此，本集團將會從生產活動以至日常辦公室運作，不斷加強僱員對環境及社會問題的認知。

我們期望提高我們對環境及社區的影響力，為客戶提供負責任的產品及卓越的服務，並藉着建立強大的可持續發展社區，履行我們的環境及社會責任。

## ESG管治

本集團設有ESG委員會，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經理及僱員均參與其中，彼等的專屬角色及責任載列如下：

### ESG委員會架構

### 角色及責任

#### 主席、執行董事及 營運總監

- 評估及釐定ESG相關風險及機會
- 監督及確保設有適當而有效的ESG風險識別、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積極參與制訂及實施本集團ESG管理方針、策略、優先重點及目標
- 監督重要ESG事項以及經考慮ESG及氣候後就業務發展作出知情決定
- 定期檢討本集團的ESG事項績效，以了解關乎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影響
- 審批在本集團ESG報告內的披露
- 推動確保所有決定均已考慮ESG因素的常規

#### 財務總監

- 負責制訂及檢討本集團各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以及向董事會報告進度
- 按照董事會制訂的策略方針推動經審批的ESG措施
- 監督在營運層面推行ESG政策
- 組織各部門的討論，分析有關ESG的事項
- 為僱員籌劃綠色活動，作為可持續及企業社會責任的教育工作
- 確保部門之間有效協作，具透明度的點對點管理執行ESG相關政策
- 審閱及批准ESG報告
- 追蹤及報告實踐既定ESG目標及標的進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ESG委員會架構

### 角色及責任

#### 經理及行政部門

- 在日常運作中實施可持續發展措施
- 監察能源及資源耗用量
- 監察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
- 社區外展工作
- 部門層面的ESG數據收集工作
- 與其他部門的ESG工作小組溝通ESG數據
- 研究及執行既定ESG計劃
- 確認及處理日常營運中面對的ESG相關風險

ESG委員會每六個月舉行一次正式會議，確保ESG措施於指定時限內得到妥善執行。如有需要，ESG委員會將委聘外部可持續發展專家提供專業意見，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ESG績效。

###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權益及需要，以便制訂平衡本集團利益與持份者期望的最合適策略。為促進與持份者持續貫徹溝通，尤其是與直接參與我們日常營運的一群，本集團已建立多個渠道分享資料、了解持份者的焦點以及迅速接收意見。

未來，本集團將不斷維繫並提升有效溝通方法，積極與持份者交流。

### 持份者

### 溝通方法

#### 股東及投資者

- 年度及中期報告
- 週年大會
- 新聞稿及公告

#### 僱員

- 公司活動
- 會面及會議
- 績效考核

#### 供應商

- 親身聯絡
- 質量檢討

#### 承包商

- 親身聯絡
- 質量檢討
- 安全培訓

#### 社區

- 慈善活動
- 贊助
- 志願活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持份者	溝通方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合規檢查</li><li>• 親身聯絡</li><li>• 網站及社交媒體</li></ul>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週年大會</li><li>• 訪問</li><li>• 新聞稿</li></ul>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眾諮詢</li></ul>

持份者溝通是極為需要恒心的工作，我們未來將繼續接觸持份者。與此同時，我們相信本報告亦為重要渠道，讓我們回應持份者對ESG及可持續性相關常規的關注。基於溝通所得資訊，我們已識別本集團以下重要ESG事宜以及其按照ESG指引所屬層面，以收錄於本報告，重大ESG事項現按照ESG指引所載ESG層面概述如下。

### A. 環境

A1. 排放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廢氣排放</li><li>• 污水排放</li><li>• 有害廢棄物</li></ul>
A2. 資源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燃氣</li><li>• 能源消耗</li><li>• 水消耗</li></ul>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環境影響</li></ul>
A4. 氣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可持續性</li></ul>

### B. 社會

B1. 僱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僱傭常規及關係</li></ul>
B2. 健康與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li></ul>
B3. 發展及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執行及監察</li></ul>
B4. 勞工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li><li>• 公平的工時及工作環境</li></ul>
B5. 供應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供應商識別、評估及甄選</li><li>• 供應商監察及改進</li><li>• 供應商關係管理</li></ul>
B6. 產品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服務質素</li></ul>
B7. 反貪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反賄賂及污染以及反洗黑錢</li></ul>
B8. 社區投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企業責任</li></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重要性評估

為協助董事會了解及聚焦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可能面對的內部及外部可持續發展事項，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從不同持份者的角度評估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風險、挑戰及機遇。我們的目標是針對可對我們的業務及持份者造成重大影響的ESG事宜，在各種意見之間取得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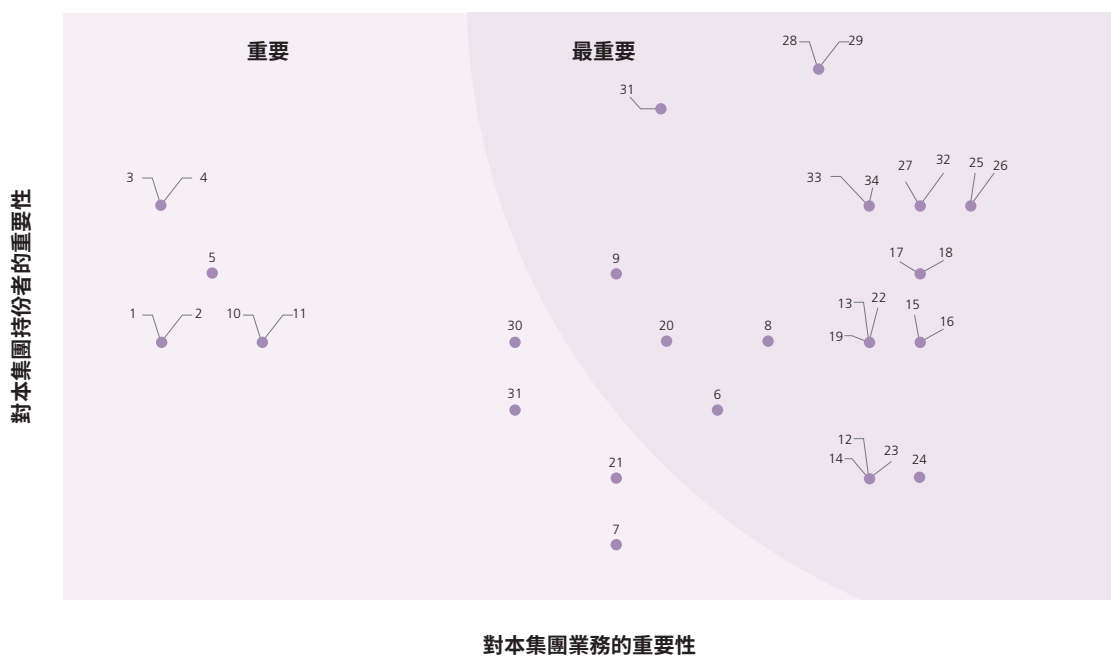
於本報告期間，我們透過問卷接觸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以評估不同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制訂最合適的可持續發展策略。

此重要性評估乃基於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分析，參考現行報告準則及業內基準制訂條件，包含環境、社會、營運及社區投資等層面亦同樣重要。

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及回應已於我們的ESG管治框架內的各個層級詳盡表述。

結果會以重要性矩陣呈列。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重要性矩陣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最重要事項

- (6) 能源消耗及效益 (例如電力及燃料消耗)
- (8) 包裝材料使用
- (9) 環境績效及目標
- (12) 員工招聘及解僱
- (13) 僱員薪酬、福利及利益
- (14) 多元性及平等機會 (即反歧視)
- (15) 與僱員溝通
- (16) 職業健康與安全
- (17) 僱員培訓及事業發展
- (18)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19) 供應鏈管理
- (20)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 (22) 產品責任 (即產品健康與安全)
- (23) 廣告及標籤
- (24) 知識產權
- (25) 客戶服務質素
- (26) 品質保證及收回
- (27) 數據保障及私隱
- (28) 反貪污
- (29) 反貪污培訓
- (32) 遵守法律及法規
- (33) 董事會監督ESG事項
- (34) ESG管理方針及策略

### 重要事項

- (1) 廢氣排放 (例如汽車廢氣)
- (2) 污水排放
- (3) 溫室氣體排放
- (4) 有害廢棄物
- (5) 無害廢棄物
- (7) 水消耗及效益
- (10) 建築地盤的樹木管理及保育
- (11) 氣候風險及緩解
- (21) 綠色採購／負責任採購
- (30) 支持地方社區發展
- (31) 參與地方社區活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僱傭

本集團之所以能夠持續增長和發展，實有賴勞苦功高的管理層及員工鼎力支持。我們為僱員福祉着想，致力提供一個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從而提升生產力。

為使僱員盡情發揮潛能，我們竭力營造一個集溫暖、安全、有啟發性與共融於一身的工作環境，促進僱員持續成長及發展。我們相信，培育與發揮僱員潛能乃我們業務持續發展的不二法門，同時可以提高屬下僱員的工作成就感。我們矢志不斷投資並透過一系列培訓課程為僱員提供學習及成長的機會，旨在增進彼等的知識、技能及組織能力。

除事業發展外，本集團亦已制定嚴謹的政策，確保全體僱員得到公平待遇。透過持續教育，我們銳意教導所有僱員接納彼此之間的多元性，為所有人締造融洽、互助的工作環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地方勞工部門所訂的所有相關勞工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及《最低工資條例》，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工會法》、《社會保險法》及《婦女權益保障法》，概無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 招聘及解僱

本集團已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制定一套內部人力資源政策，規管僱員招聘、解僱、升遷、紀律、工作時數、假期及其他福利。

本集團尊重文化及個體多元性。我們深信，不論個人特徵，例如性別、懷孕、婚姻狀況、殘疾、家庭狀況或種族，所有人均應受到平等對待。

本集團承諾對所有合資格僱員一視同仁，讓彼等在僱傭及事業發展方面獲得平等機會；同時嚴禁任何形式的職場歧視。在招聘過程中，我們竭力確保所有合資格求職者均得到客觀、公平和具透明度的評估，以知人善用，適才適所。

再者，我們鼓勵僱員舉報所面對的歧視情況，並提供私人渠道讓彼等向管理層舉報任何有關事件，以迅速有效地處理不公平或不當待遇。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227人，包括225名全職僱員及2名兼職僱員。於報告期間末，我們的工作團隊詳情列示如下：

指標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b>按性別</b>		
男性	111	114
女性	116	132
<b>按受僱職級</b>		
管理層	14	12
行政員工	82	94
生產員工	131	140
<b>按年齡組別</b>		
25歲或以下	2	6
26至29歲	5	10
30至39歲	40	53
40至49歲	90	105
50歲及以上	90	72
<b>按地區</b>		
香港	18	19
中國大陸	209	227
<b>總計</b>	<b>227</b>	<b>246</b>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與所有僱員簽訂正式勞工合同，以保障雙方權利及利益。除非確認嚴重行為不當或損害本集團聲譽的事件，否則本集團不得隨意解僱僱員。解僱僱員須嚴格遵守地方法律及法規。至於自願辭任，本集團已制訂正式程序，以確保順利交接及安排。於報告期間，我們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sup>1</sup>詳情如下：

指標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b>整體流失率</b>		
流失率	10.1%	10.2%
<b>按性別</b>		
男性	4.5%	3.5%
女性	15.5%	15.9%
<b>按年齡組別</b>		
25歲或以下	50.0%	16.7%
26至29歲	20.0%	20.0%
30至39歲	20.0%	11.3%
40至49歲	4.4%	4.8%
50歲及以上	10.0%	15.3%
<b>按地區</b>		
香港	16.7%	26.3%
中國大陸	9.6%	8.8%

### 薪酬、福利及利益

本集團承諾重視僱員權利，提升各級員工的工作成就感。我們已制定僱員手冊，概述基本人力資源政策，範圍包括補償及福利、解僱程序、工作時數及休息期間。為提高僱員的生活質素，我們提供多項基本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長期服務獎以及特殊津貼。

本集團深明業務成功有賴旗下僱員的貢獻，故我們會繼續與僱員保持公開對話及定期溝通，令僱員有信心可於工作場所備受尊重、獲聆聽及肯定。

為挽留寶貴人才，本集團提供符合或高於地方最低工資的具競爭力薪酬方案，並按照市場趨勢及個人表現調整薪金，以吸引及挽留頂尖人才。全體僱員均有權享有醫療保險、多種津貼及補償。我們亦不斷努力改善僱員福利，例如每年進行表現檢討，以幫助我們制定符合市場標準的合適薪酬待遇及福利。

<sup>1</sup> 僱員流失率 (百分比) = 於報告期間離職的特定類別僱員 / 於年末特定類別僱員總數 x 10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我們全面的福利包括為中國大陸僱員而設的社會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以及為香港僱員而設的強制性公積金。此外，我們十分着重所有僱員的培訓及發展機會以及社交活動，以改善僱員的作息平衡。

### 勞工準則

尊重人權乃業務成功的最重要基礎之一。本集團看重人權保障，並相信不應以任何方式強制任何人士工作，不論身體虐待、扣禁、販運及任何其他不道德方式。因此，本集團嚴格遵守地方勞工政策，以及確保業務營運中並無童工或強制勞工。

所有僱員於應聘時須出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我們的管理層確保所有人自願簽署僱傭合約。我們的人力資源部亦會於招聘過程中對每名應徵者進行背景調查，以避免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此外，我們定期檢討是否有跡象顯示員工中存在童工或強制勞工。如懷疑有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事件必須立即匯報管理層採取即時行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地方勞工部門所訂的所有相關勞工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及《保護兒童及少年條例》，以及中國的《勞動法》、《未成年人保護法》、《殘疾人保障法》、《勞動法》下的《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及《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本集團內概無發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事件。本集團將繼續與內部部門及政府機關合作，加強現行政策及措施，防止所有潛在違法行為。

###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視職業健康與安全（「職安健」）為高重要性項目，亦為業務中重要的一環。因此，我們致力監察所有職安健相關風險，為僱員以及可能受我們的運作及活動影響的所有其他人士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相信，旗下僱員乃業務成功關鍵，安全工作環境有助提升工作表現，使僱員受惠。

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相關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中國的《安全生產法》、《工傷保險條例》、《社會保險法》及《職業病防治法》。此外，本集團亦已制定一系列措施為全體僱員維持工作場所安全，並儘量降低業務營運對職業健康與安全的不利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且概無發現違規事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安全措施

本集團向全體僱員傳達適當安全規定及準則，並規定身處生產及倉庫設施的所有人員予以遵守並採取萬全防範措施。我們的目標是控制並消除職安健危害、預防職業病並保護僱員。

舉例而言，生產線工人在工作崗位時須於每一更次佩戴一次性口罩，以免於處理布料的過程中吸入塵埃等顆粒。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為需要處理鐳射技術的生產工人安排評估鐳射對彼等的眼睛及皮膚的潛在影響，以確保彼等的健康不會受到職責所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尋求合資格外部服務供應商的專業協助，評估我們於中國大陸的生產設施內可能導致職業性疾病的潛在有害元素。評估範圍包括沿生產線機器產生的懸浮粒子、噪音及輻射，以保障僱員的福祉。評估結果確認所有檢測元素均符合可接受標準，並符合地方政府規定。

本集團已實施系統化報告機制，以讓僱員提出對於任何安全相關事項的憂慮。我們鼓勵全體僱員向其主管或管理層報告任何懷疑工作場所危害，以及時地採取適當行動。倘發生任何重大職業病或工傷報告，本集團將會適時處理問題，協助僱員接受適當治療、進行詳細調查並實施適當措施，例如使用適當的保護設備，以及提醒僱員防止類似事故發生。我們的管理層亦負責於有需要時向當地政府機關作出報告。此外，所有職安健意外均須作出調查。年內概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尤其是過去三年並無因工亡故的人。

本集團將繼續定期維護我們的保護設備及設施，加強工作環境的健康與安全，尤其使生產線工人識別並預防任何潛在職業健康與安全的危害。舉例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足夠通風，教導僱員正確使用個人保護裝備的方法，並定期更新危險化學品的安全警告標記及提醒僱員佩戴適當個人保護裝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安全培訓

我們提升集團內職安健意識的主要策略之一是為僱員提供全面的教育機會。為此，我們致力透過制訂年度培訓計劃，增加生產工人的職安健培訓課堂總數及培訓時數。培訓類型包括遵守相關健康與安全法規、急救訓練、化學品處理流程以及有效操作廠房及宿舍範圍的防火設備等重要議題。

於報告期間，我們曾安排並進行一次全廠房的火警演習，讓工人學習防火設備的操作及提升彼等的防火意識。是次乃突擊火警演習，以評估工人應付緊急情況的能力。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安全教育，提高工人意識。

此外，我們亦安排新入職工人及特殊設備操作員接受特定安全培訓。例如，新入職工人須於履新前出席防火、合規及風險管理培訓，並於入職後接受部門安全培訓，其後會因應彼等日常工作制訂更詳細的培訓。至於特殊設備操作員，本集團會為彼等安排續領牌照所需的外部培訓。

### 培訓及發展

除重視健康與安全相關培訓外，本集團亦極為注重僱員在事業發展、操守以及誠信方面的教育。我們的責任是確保與所有僱員溝通本集團的內部策略及政策。

我們定期為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課程，包括內部培訓、定期分享小組及在職指導，以確保彼等具備必要技能，足以迅速有效地履行職責。於報告期間，我們已進行一系列關於生產流程的培訓課堂，以提高工人的質量控制技能，提高生產線運作效率。

就需要特定技能的機器而言，本集團保送負責僱員接受外部專業培訓，以確保正確操作機器，同時減低工傷風險。對於辦公室職員，我們提供採購相關技巧及資訊科技技能提升等不同培訓課程。至於管理人員，我們提供培訓課程協助彼等提升管理技巧，並增強法律及法規知識。

我們相信，充分的培訓可增強僱員的工作執行能力。本集團將繼續鼓勵並支持所有僱員的個人及專業培訓，此舉不但有利本集團的業務運作，亦有助彼等的個人及事業發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99.1%的僱員已參與我們的培訓計劃，不同類別的受訓僱員按受訓僱員總數得出的百分比明細列示如下：

指標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b>按性別</b>		
男性	48.9%	46.3%
女性	51.1%	53.7%
<b>按受僱職級</b>		
管理層	6.2%	4.9%
行政員工	35.6%	37.7%
生產員工	58.2%	57.4%
<b>按地點</b>		
香港	7.6%	7.4%
中國大陸	92.4%	92.6%
<b>按年齡組別</b>		
25歲或以下	0.9%	2.5%
26至29歲	2.2%	4.1%
30至39歲	16.9%	20.9%
40至49歲	40.0%	43.0%
50歲及以上	40.0%	29.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按照僱員總數225名及總培訓時數2,634個小時計算，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為11.6個小時。下表顯示按相關類別僱員人數計算的該特定類別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sup>2</sup>：

指標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b>按性別</b>		
男性	13.6個小時	14.5個小時
女性	9.7個小時	9.4個小時
<b>按受僱職級</b>		
管理層	3.5個小時	3.1個小時
行政員工	8.4個小時	8.0個小時
生產員工	14.5個小時	15.0個小時
<b>按地點</b>		
香港	2.2個小時	1.9個小時
中國大陸	12.4個小時	12.6個小時
<b>按年齡組別</b>		
25歲或以下	2.0個小時	24.0個小時
26至29歲	29.1個小時	7.2個小時
30至39歲	10.2個小時	12.8個小時
40至49歲	10.9個小時	10.8個小時
50歲及以上	12.1個小時	12.0個小時

<sup>2</sup> 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 = 報告期間特定類別僱員總培訓時數 / 年末該特定類別僱員人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供應鏈管理

我們矢志遵照行業準則在環境、社會及經濟等層面履行公開公平的採購常規，以維持可持續發展的供應鏈。本集團亦制訂供應鏈管理政策，要求採購團隊考慮成本競爭力，同時顧及候選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及道德常規，以確保供應商的運作符合我們的原則及價值。

我們按照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數量及金額識別物料供應商。下表顯示按地區劃分的物料供應商數目：

地區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供應商數目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供應商數目
中國	<b>75</b>	<b>76</b>
—廣東	42	41
—浙江	18	20
—江蘇	5	7
—上海	6	3
—福建	4	4
—湖南	0	1
其他地區 (包括香港及台灣)	<b>18</b>	<b>23</b>
海外	<b>16</b>	<b>20</b>
—美國	8	9
—韓國	6	6
—西班牙	0	1
—印度	1	1
—土耳其	0	1
—泰國	0	1
—英國	1	1
總計	<b>109</b>	<b>119</b>

上述供應商主要提供布料、珠子及配飾產品。

為確保所採購物料的質量，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事前委聘評核程序，評估供應商的不同範疇，包括原材料質量、物流效率、對於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合規情況、工人健康與安全以及勞工準則。因此，我們的供應商管理團隊負責向供應商傳達我們在可持續發展及道德運作方面的價值觀和要求。

我們密切監察供應商，確保本集團可以公平、公正、透明及具競爭力的方式經營。供應商亦須提供價格具競爭力的產品及服務、穩定的質量及交貨時間。如發現供應商有不合規的情況，我們立即將其從供應商名單剔除。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展望將來，我們計劃探索將國際認可準則納入供應商評估標準之一的可行性，務求貫徹供應商標準，亦為彼等的工人福祉出一分力。

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行為守則，訂明多項環境及社會風險指標，以及供應商需要遵守所有關於環境、社會及工作環境、健康及安全以及勞工準則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將定期審視風險指標，在有需要時作出更新。本集團銳意透過評估及鼓勵機制，引領供應商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

我們非常珍惜能夠取得ESG相關認證的供應商，且優先選用擁有可靠認證及嚴謹管理制度的供應商。此外，我們優先選用提供更多可回收、耐用及具能源效益的產品、使用環保技術、減少有毒物質及儘量減少廢棄物的供應商。舉例而言，如任何供應商可提供倡議商業遵守社會責任組織（「BSCI」）或AS8000的認證，我們則會將其識別為關鍵供應商。我們將於對其進行定期審核後告知對方。

我們將於審核後向供應商提供報告，其中包括如何提升其社會合規性的建議。我們鼓勵供應商在自由權利、職業健康及安全、不使用童工及環境保護等多方面改進。此外，我們亦與供應商分享經驗，冀能進一步提升表現。

供應商將於審核後得到評級成績。取得甲及乙級的供應商將被視為關鍵供應商，在日後下達採購訂單時將得到優待。

此外，本集團透過持續溝通、透明交易及合規，致力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為以綠色採購流程滿足業務需要及壯大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力求透過負責任的採購及多用對環境影響較輕的物料及產品，努力持續改善產品質素。在香港，我們就常用項目參考政府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制定的環保採購規格，以界定環保產品。我們不斷尋求最新技術，並要求供應商符合標準。我們亦矢志在供應鏈上多用可降解材料。為此，我們與供應商溝通，索取包裝材料樣版，然後轉交買家，講解採用循環再造材料對社會環境及其商譽的益處。

### 產品責任

多年來，本集團已建立優良信譽，我們竭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始終如一的優質產品，深得客戶認同。我們對卓越客戶服務質素的堅定承諾令我們得以鞏固在中國大陸市場的領先製造商地位。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我們高度珍惜並重視客戶的意見及回饋，鼓勵我們不斷推動產品開發及提升服務質素，同時幫助維繫穩固互信關係。本集團關心客戶的滿意度之餘，亦會在一切營運、生產及質量管理方面堅守多項國際標準及地方政府法規。

在專利方面，本集團並無任何專利，惟可能透過特許協議使用關聯方的商標。

###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已制訂嚴緊的廣告及標籤政策。我們確保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材料向顧客提供精準確切的描述及資料。我們禁止任何虛假陳述或誇張的廣告。所有市場推廣材料會於對外發佈前經仔細審閱。

本集團致力嚴格按照所有相關地方法律及法規經營業務，包括GB5296.4標準《消費品使用說明 第4部分：紡織品和服裝》、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香港《商品說明條例》。我們定期檢討並更新常規，以符合最新規定，並銳意在所有業務範疇維持高透明度和道德水平。

### 質量保證

產品及服務質量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重視採購流程、生產線、售後服務的質量控制，並界定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及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對供應商交付的原材料進行質量及安全檢查，確保符合我們的標準。為保證製成品質素符合標準，我們亦訂有嚴格的條件監察生產流程，對我們的製成品進行質量檢查以識別任何瑕疵，以及確保所有產品均符合地方政府法規及客戶的期望。

本集團已制定產品回收政策與程序。本集團已就瑕疵品建立回饋及處理方法，確保質量異常情況得到妥善跟進及處理。如發現涉及健康疑慮或質量問題的瑕疵品，我們的銷售團隊將採取即時行動，聯絡消費者提供折扣或回收產品以作退換。

本集團亦一直遵守產品質量及服務相關法律及國際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產品質量法》、《侵權責任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民法通則》。欺詐、誤導、行騙或任何有損客戶信心或侵害客戶權利的行為均遭到嚴格禁止。

於報告期間，我們未曾召回任何產品，亦無發現不符合產品質量及知識產權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個案。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改善客戶服務

本集團重視改善客戶服務質素並維繫客戶關係的重要性，並設有一套標準投訴處理政策。

本集團已為各客戶指派專責人員，迅速處理客戶查詢(包括有關訂單質量、數量要求及送貨時間的查詢)，並及時回應客戶反饋。

售後質量管理方面，本集團就所售產品提供全面的服務。本集團記錄客戶提出的所有回饋、建議及投訴。我們亦已制定標準投訴處理政策，致力及時解決客戶所提出的問題。處理客戶投訴方面，本集團會分析原因，並及時解決問題。

聆聽消費者的意見有助我們使產品符合消費者的預期。我們定期在主要客戶之間進行滿意度調查，且將歸納回應內容、分析問題並尋求可行的解決方案，從而不斷改善質量。

本集團將繼續向客戶提供專業頂尖服務，精益求精，致力傲視同儕。我們亦會繼續投資創新，以迎合客戶不斷轉變的期望，最終與客戶維持長期穩固的關係。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接獲任何關於產品及服務的嚴重投訴。

### 客戶資料保障

本集團深明保持個人資料機密的重要性，並致力小心保護持份者的資料。為確保客戶私隱得到周全保護，本集團只會蒐集我們認為與業務營運相關及必要的個人資料。蒐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蒐集資料的原意用途，或只有經同意下方會用作直接相關用途。

全體僱員均已接受培訓，以遵守有關蒐集、處理、保留及處置個人資料的內部指引，亦有責任遵守我們的操守守則，保護機密資料。除非法律規定或已經事先知會，否則未經同意，任何人士一概不得向任何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實體轉移或披露任何個人資料。除指定人員外，其他僱員無權存取與其職責無關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香港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等有關資料隱私及其他產品責任相關事項的法律及法規，亦不知悉任何關於違反個人私隱的不合規事件。

### 反貪污

誠信、正直及公平一直以來都是我們業務管理的要素之一，本集團採納一切必要措施避免違反任何行為守則以及地方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不單對僱員厲行道德及誠信政策，與業務夥伴的一切溝通及交易亦會嚴格執行。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設有針對所有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零容忍政策。我們已制定員工行為守則，要求僱員嚴格遵守指引。

另外，我們已實施「舉報政策」及秘密「舉報渠道」（例如熱線），讓僱員直接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可疑欺詐行為。該政策清楚界定不當或瀆職行為以供參考。

我們確保對懷疑不當或瀆職行為提出疑慮的僱員無需擔心遭到報復，從而保護他們。我們定期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防止出現任何貪污活動。

如獲告知或發現任何值得調查、且涉及高度敏感事宜的可疑個案，則將諮詢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或行政總裁聯同審核委員會將審閱調查報告。如調查揭發不當或不道德行為，則會採取適當糾正措施及法律行動。

為了提高反貪污法律知識，我們經常向全體董事及僱員發出有關反貪污相關訊息的電郵，以提高彼等的反貪污意識。此外，我們亦通知董事出席反貪污培訓或閱讀相關反貪污資料，以進一步強化反貪污知識。我們提倡誠信與專業道德，竭力保持客觀與公平。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中國的《刑法》、《刑事訴訟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及《反洗錢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與誠信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不合規事件。我們將繼續降低出現貪污案件的風險。

### 環境

作為製衣公司，本集團明白營運過程可能會對週邊社區造成環境影響。故此，我們一直想方設法在業務增長與減輕環境影響之間取得平衡。我們深明環境問題可能令我們的業務產生龐大風險，故我們竭力減低業務對環境的影響並儘量發揮資源效益。我們在運作過程中推廣綠色辦公室概念，制訂倡議，鼓勵僱員參與環境保護及節約能源。

鑒於我們製造及銷售的業務性質，氣體排放監控、廢棄物管理及能源管理均為我們環境政策的核心。我們致力遵守所有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環境保護法》、《大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國家危險廢物名錄》、《企業事業單位環境信息公開辦法》及《環境影響評價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與環境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的不合規事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環境政策，並制定適當預防及防治措施，以協助減輕氣候變化。

### 排放物

基於我們作為製造商的業務性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旗下廠房的自置汽車排放產生下表所列的直接廢氣排放<sup>3</sup>。由於解除出行限制，管理人員就日常運作駕駛汽車（例如往返工廠）的次數增加，故氮氧化物(NO<sub>x</sub>)及顆粒物(PM)排放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氮氧化物(NO <sub>x</sub> ) (以千克計算)	52.6	44.7
硫氧化物(SO <sub>x</sub> ) (以千克計算)	0.1	0.1
顆粒物(PM) (以千克計算)	10.8	9.8

此外，我們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乃生產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的能源（即電力）。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sup>4</sup>（以二氧化碳當量（噸）（「tCO<sub>2</sub>e」）計算）及排放密度載於下表。

下表顯示，報告期間的碳排放總量與密度均有所減少。本集團承諾提升僱員使用公司汽車及電力的意識。我們致力維持碳排放密度的減少趨勢。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碳排放數值降低3.4%。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範圍1的排放 (以tCO <sub>2</sub> e計算)	51.3	52.1
範圍2的排放 (以tCO <sub>2</sub> e計算)	404.4	419.7
總排放量 (範圍1及2) (以tCO <sub>2</sub> e計算)	455.7	471.8
密度 (以每百萬港元收益tCO <sub>2</sub> e計算)	8.39 <sup>5</sup>	6.58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委聘外部專業機構按照我們的業務可能造成的環境影響，例如噪音、塵埃、鐳射及其他潛在有害化學品，進行評估，保障生產線工人的安全及無害工作環境。根據評估結果，我們的所有排放水平均符合環境及人類健康的安全範圍，然而，本集團作為負責任的僱主及生產商，將會繼續密切監察我們廠房運作所產生的排放水平，確保對週邊環境及工人的可能影響減至最低，並持續減輕我們的碳足跡。

<sup>3</sup> 包含NO<sub>x</sub>、SO<sub>x</sub>及PM的廢氣排放計算乃以香港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美國非道路柴油發動機廢氣排放標準(US Nonroad Diesel Engines Exhaust Emission Standards)為基礎。

<sup>4</sup>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的計算及排放因子乃以香港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中電集團《2023可持續發展報告》、生態環境部辦公廳頒佈的《關於做好2023—2025年部分重點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與核查工作的通知》及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為基礎。

<sup>5</sup> 密度增加是由於報告期間內收益減少所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訂有針對性的排放目標，以穩步減少排放，推進減排措施。我們的目標是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逐步減少排放密度，並將繼續作出規劃。我們計劃定期檢查發電機以確保效能，並監察公司汽車的使用情況，以確保並無濫用。

###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力行廢棄物管理原則，致力妥善處理及處置所產生的任何廢棄物。所有廢棄物處理常規須符合相關法律，且不會危害環境及人類健康。

基於業務性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至於無害廢棄物，本集團定期監察並檢討我們產生的廢棄物，例如回收紙張及墨匣等不同類型的廢棄物料作循環再造。我們亦注重僱員意識，對內對外均加強應用電子通訊渠道，務求取代需要打印的紙張，並會鼓勵內部文件利用雙面打印。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產生以下無害廢棄物，包括辦公室廢棄物、生產廢棄物、廢紙、報廢布料及紙箱。所產生的廢棄物數量與去年產生的廢棄物數量相若。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無害廢棄物總量 (以噸計算)	1.4	1.3
密度 (以每百萬港元收益噸計算)	0.025	0.018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改善其廢棄物數據蒐集程序，並發現多類可回收廢棄物，包括碳粉盒、紙及膠樽等，合計達0.34噸。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我們的廢棄物管理政策。我們致力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逐步減少經營活動產生的廢棄物，確保正確處理廢棄物，以及提高回收廢棄物的比例。倘本集團發現任何有害廢棄物，將會委託持牌第三方承辦商有責任地處理及加工所產生的任何有害廢棄物。

### 能源及水消耗

本集團的其中一個目標乃為環境及營運效率保育天然資源。我們已制定一套節約能源手冊，並實行多項緩解行動，監控業務過程中的資源使用。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在製造過程中主要耗用電力及水等資源。為進一步減少資源使用，本集團已增加使用LED燈及具能源效益的空氣調節系統。我們亦鼓勵僱員必須關掉不使用的照明及其他電器，而主管及經理則負責於每個工作日結束時確保關掉所有電器。本集團同時透過定期的內部通訊提高用水及節水的意識，並為辦公室購買擁有良好環保表現標記的高能源效益設備。

本集團已制訂全集團的能源消耗目標，以持續提升能源效益及減少經營活動的資源使用，造福環境。我們已安裝太陽能板系統，採用更多清潔能源，目標是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有效減少用電對環境的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購買並消耗下列資源：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電力 (以兆瓦時計算)	729.6	845.5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13.4	11.7
柴油 (以公升計算)	16,624.0	16,528.4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306.1	230.6
電油 (以公升計算)	2,700.0	3,100.0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49.7	43.3
水 (以立方米計算)	21,791.0	20,260.0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401.2	282.7

於報告期間，曾經聘請外部顧問進行水資源評估，對象為我們東莞廠房的飲用水及排放的家居廢水。與此同時，我們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任何問題。

就東莞宿舍及廠房範圍的飲用水而言，本集團已透過外部機構按政府標準進行飲用水評估，確保我們的廠房工人任何時候均有潔淨的飲用水。另一方面，在我們的製造過程中，我們的生產線毋須進行漂染過程，故並無發現重大水污染。兩項評估結果同樣顯示，全部符合地方政府標準的可接受範圍內。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爭取更佳成績，不單止滿足地方政府的規定，更要惠及週邊社區。

我們的目標是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基準線計算，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將耗水密度降低5%。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耗水數值已減少7.6%。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包裝材料

我們的生產流程包括在送交客戶前包裝製成品。因此，有關流程使用多種物料，諸如紙盒及膠袋。下表顯示於報告期間用於包裝的紙盒及膠袋總量。

	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紙盒 (以噸計算)	22.80	21.82
膠袋 (以噸計算)	1.03	0.95

儘管如此，本集團已繼續設法在運送過程中無損產品質量的前提下減少包裝用量。網上業務所用包裝袋均使用可生物降解的膠袋，藉此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採購可生物降解的膠袋作為包裝，冀有助減低供應鏈終端的环境影響。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銳意管理及緩解已識別與業務有關的環境風險，並主動實施防範措施，落實有效的風險監控。我們在作出投資決定及制定未來計劃時必定考慮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潛在影響。此外，我們亦與業務夥伴及屬下僱員緊密合作，提升我們的環境績效，使我們能與持份者更有效溝通。

然而，作為位處中國的製衣商，我們承認機器噪音可能對週邊社區造成騷擾。因此，於報告期間，一名第三方承包商已評估我們業務的噪音水平。噪音評估於日間及晚間在我們廠房的不同生產線所處位置的四面進行。由於廠房不會通宵運作，故晚間錄得的噪音水平遠較日間為低。儘管評估結果令人滿意，惟本集團仍將維持高度環境標準，並繼續努力將對環境及鄰近地區的滋擾減至最低。

另外，本集團一直想方設法減低及緩解環境影響。因此，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一間公司合作參與由中電舉辦的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於我們香港辦事處的天台安裝太陽能可再生能源系統，產生的電力會售回中電，為香港的可再生發電出力。我們相信，我們從計劃獲得的回饋將會鼓勵並推動旗下其他辦事處及其他持份者參與及推行更多節能倡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 管理氣候相關事宜

氣候相關事件可對生活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非常重視對氣候相關事件的管理，致力識別並評估氣候相關事宜所產生的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政策及法律風險）。

管理層已討論並分析本集團現有業務運作中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結論為並無發現涉及本集團的氣候相關事宜或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有否出現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

為了對抗氣候變化，本集團承諾努力減輕產品對環境的影響，並減少碳排放。舉例而言，我們採用循環再造包裝材料，例如膠袋及掛牌。於每個季度開始前，我們為設計師及客戶提供一系列環保布料以供考慮，從而提高採用環保原材料的機會。

此外，我們鼓勵供應商和商業夥伴將氣候相關元素融入業務運作。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氣候風險，參考所有不同的最佳常規，提高我們的適應力。

### 社區投資

本集團乃肩負社會責任的企業公民，一直不遺餘力回饋業務所處社區。追求業務增長之餘，我們大力支持造福社區的倡議，旨在利用我們的影響力為地方社區創造社會價值。為與當地社區保持聯繫、加強與社區成員的關係並為地方經濟作出貢獻，本集團一直積極參與社區活動。我們的社區參與包括參加捐贈、贊助、慈善捐獻及志願服務等志願及籌款活動，藉我們的社區投資為整個行業、社會及環境出力。我們鼓勵僱員運用其時間、技能和經驗，為推動當地社區發展出一分力。

在篩選支持的慈善機構時，本集團先會評核目標慈善組織的願景及背景。為防止捐款被不當使用，財務狀況不清以及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的慈善機構將不予考慮。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向不同界別的組織給予支持，舉例如下：

- 獅子會教育基金
- 中區獅子會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 國際獅子總會中國港澳三〇三區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參與若干志願服務。本集團致力繼續透過強大而廣泛的網絡，鼎力支持社區活動，履行社會責任，同時與持份者攜手共建更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務求回饋社區。



# 董事會報告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的業務則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的年內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的「主席報告」及第5至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關鍵財務表現指標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第5至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了解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達成其即時及長遠目標的重要性。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並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7頁的綜合損益表。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時間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股東。

## 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 董事會報告 (續)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52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借款及透支

本集團借款及透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的條文計算，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本公司儲備約為38,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4,100,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續)

###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合共約30,000港元慈善捐款。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載有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且於年結日亦無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先生

林志遠先生

董斌博士 (副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黃浩賢博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

劉冠業先生

袁景森先生

劉國勳先生

## 董事會報告 (續)

### 董事 (續)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席退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4(2)條，輪席退任的董事包括（只要確定輪席退任董事的數目為必要）願意退任但不再競選連任的任何董事。此外，退任的其他董事為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退任的其他董事，除非有數位董事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將行退任的董事（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林志遠先生、胡仕林先生及劉國勳先生將輪席退任董事，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重選。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0至13頁。

### 董事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初步固定為期三年，並會自動續期，直至某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將繼續有效直至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為止；而有關委任函可透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包括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者）與本公司訂有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 (續)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訂立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控股股東的合約權益

除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其他有關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關於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 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及下文：

#### 持續關連交易

##### 向控股股東租賃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泓藝製衣（作為承租人）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作為業主）訂立一份租賃協議（「相關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三年租約」），據此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同意出租而泓藝製衣同意承租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九門寨第二工業區（「租賃地點」）的工廠及員工宿舍，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一年，租賃工廠的月租為人民幣146,400.00元，而租賃員工宿舍的月租為人民幣62,641.92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三年租約已付／應付的租金以及泓藝製衣就向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租賃上述物業已付的租金乃經公平磋商後參照類似地點物業於該等租約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二零二三年租約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會報告 (續)

## 持續關連交易 (續)

### 持續關連交易 (續)

#### 向控股股東租賃物業 (續)

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二零二三年租約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二零二三年租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合併計算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年租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金額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二零二三年租約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泓藝製衣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訂立一份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四年租約」），以續租租賃地點，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一年，租賃工廠的月租為人民幣146,400.00元，而租賃員工宿舍的月租為人民幣62,641.92元。

由於有關二零二四年租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合併計算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租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金額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二零二四年租約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與莊斌先生及MPBG Limited訂立特許授權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KNTGL（作為特許權承授人）分別與莊斌先生及MPBG Limited（作為特許權授予人）訂立特許授權協議，據此，特許權授予人為若干商標、域名及標誌（統稱「知識產權」）的法律上及實益擁有人，同意向KNTGL（包括擁有其多數權益的控股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授出獨家權利及特許權，以使用知識產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但不包括台灣）整個地區銷售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時尚衣飾或其他相關產品，期限由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起計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屆滿，按照特許權承授人與特許權授予人訂立的協議，於三年期屆滿時可以重續。特許權承授人應付予各特許權授予人的特許權費為每年1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四日，特許授權協議已重續三年，期限由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四日起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屆滿，在特許權承授人與特許權授予人訂立的協議規限下於每三年期屆滿時可以重續。特許權承授人應付予各特許權授予人的特許權費為每年1港元。

## 董事會報告 (續)

### 持續關連交易 (續)

####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向Veromia Limited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Veromia Limited (「Veromia」) 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嘉藝貿易與Veromia訂立一份銷售框架協議 (「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銷售而Veromia同意向本集團購買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期限為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Veromia銷售交易」)。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鑒於隨着Veromia業務增長，本集團向Veromia作出的銷售有所增加，嘉藝貿易與Veromia訂立一份補充協議 (「二零二三年補充協議」)，以將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分別修訂為9,800,000港元及9,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Veromia作出的銷售約為5,100,000港元。

嘉藝貿易就向Veromia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收取的價格乃由嘉藝貿易與Veromia經考慮所供應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的質量、數量及交付期限後按公平基準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Veromia進行銷售的毛利率與本集團本年度整體銷售的毛利率相若。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下的年度銷售上限 (「年度銷售上限」) 分別為6,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已分別修訂為9,800,000港元及9,800,000港元。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確認，年度銷售上限乃經考慮下述各項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i) 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三年補充協議的條款；(ii) 相關歷史交易金額；及(iii) Veromia的未來業務需要及預期增長 (經與Veromia管理層討論確定)，因此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Veromia為一間於英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全資擁有。由於莊碩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而Veromia為其聯繫人，故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三年補充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界定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各年度銷售上限均少於10,000,000港元，因此，根據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三年補充協議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獲豁免遵守通函 (包括獨立財務意見) 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董事會報告 (續)

### 持續關連交易 (續)

####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續)

#### 向Veromia Limited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 (續)

#### 就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申請豁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就Veromia銷售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公告規定的豁免，惟有關Veromia銷售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不得超過年度銷售上限。

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相關規定（包括年度銷售上限），且若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屆滿或任何年度銷售上限被超逾，或當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續新或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及二零二三年補充協議的條款有重大變動時，本集團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則。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此等交易已於以下情況下訂立：

- (a)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倘未有足夠可資比較交易判斷條款是否一般商業條款）按不遜於本集團向或獲（視適用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按照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

#### 本公司核數師發出的確認書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出具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6條載有關於上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續)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1)
莊碩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35,950,000	28.008%
莊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50,000	0.006%

附註：

1. 百分比按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42,432,607股計算。
2. 該等股份由Strategic Elite Limited (「Strategic Elite」) 持有，而Strategic Elite為一間由莊碩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碩先生被視為於Strategic Elit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Total Clarity Investments Limited (「Total Clarity」) 持有，而Total Clarity為一間由莊斌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斌先生被視為於Total Clarity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續)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1)
Strategic Elite	實益擁有人	235,950,000 (L)	28.008%
駱佩宜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235,950,000 (L)	28.008%
Total Clarity	實益擁有人	50,000 (L)	0.006%
曾潔芳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3)	50,000 (L)	0.006%
曾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3,790,000 (L)	2.824%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920,000 (L)	3.670%
于尚立先生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 (L)	5.342%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43,992,000 (L) 43,992,000 (S)	5.222% 5.222%

附註：

(L)：好倉 (S)：淡倉

- 百分比按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42,432,607股計算。
- 駱佩宜女士乃莊碩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莊碩先生透過Strategic Elite間接持有或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曾潔芳女士乃莊斌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莊斌先生透過Total Clarity間接持有或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續)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1)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董事會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之激勵或獎勵，以及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而言屬寶貴之人力資源。

#### (2) 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為：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建議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及
- (ii) 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對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其他參與者。

####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連同於本年報日期所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84,243,261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計劃限額」），除非根據下文(iv)段獲股東批准則作別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將不計算在計劃限額內。
- (iii) 本公司可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限額，惟更新後之限額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更新計劃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假設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先前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計算在已更新限額內。

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通函。

## 董事會報告 (續)

### 購股權計劃 (續)

####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連同於本年報日期所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續)

- (iv) 本公司可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授出超過計劃限額之購股權，惟超出計劃限額之購股權只可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批准前特別識別之合資格人士，且建議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建議承授人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有關購股權之指定建議承授人之一般描述、將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建議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之目的連同購股權之條款如何達致該目的之解釋，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任何其他資料。
- (v)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根據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逾30%限額，則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

#### (4) 每名參與者之最高限額

於任何直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每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 (5)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必須行使之期限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訂明。此期間不得多於由相關授出日期起計10年。

#### (6) 購股權於可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

購股權並無於獲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惟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要約內另行施加者除外。

#### (7) 接納購股權要約付款

承授人應於本公司發出之要約函件訂明之日期(即由函件發出日期(包括該日)起不遲於21日之日期)內接納或拒絕授出購股權之要約，且須就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支付1港元代價。

#### (8)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之股份認購價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最低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中之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之收市價；及(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

## 董事會報告 (續)

### 購股權計劃 (續)

#### (9) 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於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52,000,000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2,000,000股，約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的6.17%。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適用法律規限下，每名董事均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彌償彼於或就執行職務或就此以其他理由可能招致或產生的一切損失及責任。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被提起的法律行動，為彼等安排適當保險。

###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不競爭承諾

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所載的不競爭承諾，除若干特殊情況外，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彼等不會於香港、澳門及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有關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控股股東發出的年度聲明，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承諾。控股股東亦於上述年度聲明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續)

### 不競爭承諾 (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取下列企業管治措施監察不競爭契據的合規情況：

- (i) 控股股東已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審閱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
- (ii) 控股股東已適時提供本公司要求的一切必要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核及執行不競爭契據。
- (iii)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一份有關不競爭契據合規的書面確認，並聲明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所提供的相關資料及書面確認，並斷定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妥為執行並遵守有關不競爭契據的承諾。

### 有關控股股東特定履約契諾的貸款協議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嘉藝貿易（作為借款人）接納由一間銀行發出的若干融通函件，包括：

- (i)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融通函件（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一次補充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二次補充），提供一筆4,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
- (ii)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融通函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補充），提供一筆1,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及
- (iii)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融通函件，提供一筆1,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

根據各份融通函件，（其中包括）控股股東應就各筆融通提供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個人擔保。

## 董事會報告 (續)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20.3%，而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57.8%。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45.0%，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63.1%。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由本集團管理層參照僱員資格、經驗及表現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批准，當中會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的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 法律及法規合規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關環境保護、僱傭及勞工常規、營運常規及社區等事宜的法律及法規不合規情況，而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董事會報告 (續)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3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乃負責任企業，矢志盡量減低對環境造成影響，同時在營運過程盡量發揮資源效益。我們鼓勵僱員在日常營運參與環境保護及節約能源。本集團將不時檢討環境常規，並會考慮推行其他可行措施及常規，藉此推動環境可持續發展。

### 核數師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除上述者外，過往三年並無其他核數師變更。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核，而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新委任。有關重新委任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莊碩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7至151頁的嘉藝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和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 審計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 評估原材料可變現淨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闡述，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原材料的賬面金額（扣除備抵後）約為2,830,000港元。

於釐定陳舊及滯銷原材料撥備時，管理層審閱原材料的賬齡，並參照原材料其後的使用情況、當時市況及預期未來使用情況逐項審閱。

我們已將對原材料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於識別不再適合用於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原材料及釐定適當的原材料撇減水平時行使重大判斷。

我們就評估原材料可變現淨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識別陳舊及滯銷原材料的程序；
- 根據付運文件或生產單據抽樣測試 貴集團原材料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向管理層及生產隊伍查詢滯銷原材料使用計劃的任何預期改變；及
- 參照管理層所考慮的過往紀錄及預期未來使用情況，評價管理層就原材料估計的未來使用情況是否適當。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大額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分別29,600,000港元及11,200,000港元，均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公平值層級中的第3級)按公平值計量。管理層已委聘具有相關資歷的獨立外部估值師對該等物業進行估值。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基於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反映相似物業近期交易價，並就性質及位置差異作出調整。估計及假設有變將導致各別物業的公平值出現變動。

## 審計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評估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進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管理層所委聘的獨立外部估值師是否客觀、是否有能力及是否勝任；
- 獲取估值報告，並評估估值方法、假設以及所應用的關鍵估值輸入數據(如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是否適當及合理；
- 質疑管理層及獨立外部估值師就估值中採用的假設，包括按市場資料及有關類似行業的性質及位置的調整因素檢查輸入數據；及
-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各別物業公平值的呈列方式及披露事項。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另一核數師審計，其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貴公司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項婷**

執業證書編號：P07069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54,312	71,667
銷售成本		(46,862)	(62,860)
毛利		7,450	8,807
其他收入	6	424	1,13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649)	(4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5,592)	(6,650)
行政開支		(22,485)	(27,116)
就貿易應收款項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6	(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4	(56)	(1,858)
財務成本	8	(1,230)	(897)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8	(2,311)	(4,089)
除稅前虧損		(24,443)	(31,137)
所得稅開支	9	(1)	(147)
年內虧損	10	(24,444)	(31,284)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3		
基本		(2.9)	(3.7)
攤薄		(2.9)	(3.7)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10	<b>(24,444)</b>	(31,28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虧損)收益淨額		<b>(2,094)</b>	198
—有關物業重估的遞延稅項		<b>541</b>	162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45)</b>	(62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已扣除稅項)		<b>(1,598)</b>	(26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b>(26,042)</b>	(31,55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9,604	33,445
投資物業	15	11,200	12,300
使用權資產	16	115	323
無形資產	17	26	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	2,311
		<b>40,945</b>	48,43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9,340	6,416
貿易應收款項	20	7,121	9,8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6,699	34,73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	11,597	11,5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4,432	3,155
		<b>69,189</b>	65,675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3	3,817	3,9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10,534	6,844
應付董事款項	25	17,077	7,500
合約負債	26	4,712	2,222
租賃負債	27	43	248
借款	28(a)	16,599	9,260
銀行透支	28(b)	5,876	5,962
		<b>58,658</b>	36,005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531</b>	29,67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1,476</b>	78,10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7	-	43
遞延稅項負債	29	<b>4,945</b>	5,485
		<b>4,945</b>	5,528
<b>資產淨值</b>		<b>46,531</b>	72,57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0	<b>8,424</b>	8,424
儲備		<b>38,107</b>	64,149
<b>權益總額</b>		<b>46,531</b>	72,573

第77至15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莊斌  
董事

莊碩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換算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視作分派 千港元 (附註(b))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424	141,617	19,520	3,400	27,345	(1,419)	2,538	(97,302)	104,123
年內虧損	-	-	-	-	-	-	-	(31,284)	(31,28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626)	360	-	-	-	(266)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626)	360	-	-	(31,284)	(31,550)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986)	-	-	986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8,424	141,617	19,520	2,774	26,719	(1,419)	2,538	(127,600)	72,573
年內虧損	-	-	-	-	-	-	-	(24,444)	(24,44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45)	(1,553)	-	-	-	(1,598)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45)	(1,553)	-	-	(24,444)	(26,042)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991)	-	-	991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424	141,617	19,520	2,729	24,175	(1,419)	2,538	(151,053)	46,531

附註：

- (a) **其他儲備：**其他儲備指(i)因過往年度本公司董事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向嘉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嘉藝國際」，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全資擁有)無償轉讓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泓藝製衣」，其中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全部股權而轉讓16,500,000港元，而於轉讓完成後，泓藝製衣由嘉藝國際全資擁有；及(ii)因過往年度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轉讓嘉藝國際及嘉藝貿易有限公司(「嘉藝貿易」，其中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全部股權而轉讓3,020,000港元。
- (b) **視作分派：**視作分派指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時本公司股東提呈出售股份的交易成本，由本集團承擔並視作向股東作出分派。
- (c) **法定儲備：**誠如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所訂明，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將純利的10%劃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僅可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及相關機關批准後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轉為中國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	(24,443)	(31,13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55)	(78)
財務成本	1,230	8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25	1,5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53	1,146
無形資產攤銷	26	26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1,100	1,100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的虧損	–	4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17	–
就存貨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1,319	(1,499)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311	4,08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56	1,858
就貿易應收款項(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6)	7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4,067)	(21,514)
存貨(增加)減少	(4,565)	3,881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708	(2,1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021)	(31,970)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01)	1,3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4,014	1,77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490	(47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542)	(49,134)
<b>投資活動</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淨額	107	–
已收銀行利息	5	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9)	(2,389)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	(11,5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3,40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00
償還應收貸款	–	4,888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的所得款項淨額	–	8,51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	(1,901)

##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b>		
新造借款	15,556	12,931
董事墊款	9,935	11,500
向董事還款	(304)	(4,000)
已付利息	(1,230)	(897)
償還租賃負債	(2,793)	(1,176)
償還借款	(8,217)	(22,83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947	(4,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58	(55,511)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7)	52,758
匯率變動的影響	(95)	(54)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4)	(2,80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指：</b>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32	3,155
銀行透支	(5,876)	(5,962)
	(1,444)	(2,8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中「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 (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已作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訊」一詞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信息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訊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即使所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訊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訊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訊，有關資訊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準則」)亦已作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訊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準則已增加指引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惟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產生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的相關修訂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3</sup>

<sup>1</sup> 就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就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 的相關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清償權利，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當中包括：

- 澄清倘負債具有可由對手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清償的條款，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指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以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為依據。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在12個月內清償負債的意圖或期望所影響。

就以遵守契諾為條件的自報告日期起延遲清償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而言，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引入的要求已經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修訂。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訂明，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延遲清償負債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對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並無影響。

此外，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亦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在實體將貸款安排所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惟實體延遲清償該等負債的權利視乎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諾的情況下，則負債可能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亦將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推遲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與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倘實體在頒佈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後提早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則該實體亦應在該期間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按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負債計算，應用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不會令本集團的負債重新分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 (a)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某一項資料可合理地預期將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出的決定，則該項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地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彼等繼續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的若干物業除外（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說明）。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得出。

公平值為將於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收取或就轉讓負債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屬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若干特點，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點。本綜合財務報表內作計量及／或披露目的的公平值乃按有關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部分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內的在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乃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可予觀察的程度及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載述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納入第1級內的報價除外）為可直接或間接就資產或負債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3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納入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下列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
- 對自其參與被投資公司的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具有權利；及
- 擁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三項控制權元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每個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均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仍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乃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決策的權力。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權益會計法所用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時，使用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相近交易及事件所採納者一致之會計政策。為使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貫徹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已因應適當情況作出調整。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初始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分佔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外的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不予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改變。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起使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的任何差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金額。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差額，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的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出現減值。如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有關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金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可收回金額（在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與賬面值進行比較。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金額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當本集團不再對一間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會將之入賬列作出售於被投資公司的所有權益，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而所保留的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保留的權益，並以該公平值作為其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聯營公司賬面金額與任何所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時計算在內。此外，本集團按在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依據的相同基準，確認所有之前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金額。因此，倘該聯營公司之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亦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從權益將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一間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交易，則與該聯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以與本集團無關聯的於聯營公司權益為限。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於履約責任完成時(或隨着履約責任完成)(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獨特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獨特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條件之一，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會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客戶隨着本集團履約而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未能創建對本集團具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獨特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續)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本集團向若干客戶收取合約總額30%的預付按金，此舉已導致出現合約負債。

收益乃基於客戶合約訂明的代價計量。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主要確認銷售成衣產品(包括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配飾及其他)收益。

#### 銷售成衣產品

銷售成衣產品的收益在貨品控制權轉移的時間點(即貨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運輸及客戶取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前發生的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約行為。

本集團於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此乃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因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流逝。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一份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讓渡於某一期間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本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修改當日或收購當日(視適用情況而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變，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以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為基礎，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有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或另一系統化的基礎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將就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修資產所在地盤或復修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狀況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凡本集團可合理地肯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於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期間為準）按直線基準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獨立會計項目呈列使用權資產。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的引伸利率未能隨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定額付款（包括本質屬定額的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視乎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採用指數或利率初始計量）；
- 預期本集團根據殘值擔保應付的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租賃負債 (續)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幅及租賃付款作調整。

- 租賃條款有變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有變，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擔保殘值下的預期付款轉變而有變，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獨立會計項目呈列租賃負債。

#### 租賃修改

在以下情況下，本集團將租賃修改入賬列作獨立租賃：

- 修改藉增加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符合擴大範圍的單獨價格，以及對該單獨價格作出以反映該特定合約情況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非入賬列作獨立租賃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於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基於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本集團藉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入賬。

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以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為基礎，將修改後的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每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合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在損益確認。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並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模型計量除外。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租賃修改

並非原有條款及條件一部分的租賃合約代價變動入賬列作租賃修改，包括透過寬免或寬減租金提供的租賃獎勵。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的修改入賬列為新租賃，將與原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的部分租賃付款。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 (外幣) 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當前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當前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之日的當前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清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外幣 (續)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營運的資產及負債使用於各報告期末的當前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該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使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如有)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 (匯兌儲備) 累計。

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更改自更改日期起前瞻性地應用。所有項目按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截至功能貨幣更改日期因換算業務而產生的累計貨幣換算差額，於相關業務出售前不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的款項於僱員已提供賦予彼等獲得供款的權利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的利益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累計至僱員的福利 (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 確認負債。

####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乃加入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合理保證將符合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助時方會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為用作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旨在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款項,於有關補貼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確認。有關補貼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基於年內應課稅溢利得出。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虧損」,原因在於前者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經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

本集團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用於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倘因商譽或初始確認(於業務合併中除外)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作別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應用暫時差額且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方始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容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應用的稅率 (基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經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 (及稅法)) 計量。

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反映依循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清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的稅務結果。

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有關物業的賬面金額假設將全數透過出售收回，除非此假設被推翻，則作別論。倘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並以目的為隨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消耗投資物業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型持有，假設即被推翻。

就稅務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整項租賃交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乃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出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的租賃付款的差額導致出現淨可扣稅暫時差額。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該等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在損益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樓宇除外) 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列賬。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其重估金額 (即於重估日期的公平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當本集團就物業 (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 所有權權益付款時, 全部代價會按初始確認時相對公平值的比例於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在相關付款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 於租賃土地的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非租賃樓宇部分與相關租賃土地的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 整項物業會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重估乃按充分規範進行, 以使賬面金額與以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釐定的應有金額並無重大差別。緊接因用途改變而將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前亦會進行重估。因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而產生的重估增加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並於重估儲備中累計, 惟倘重估增加撥回先前已就同一資產在損益確認的重估減少時, 則增加會以先前扣除的減少為限計入損益。因重估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而產生的賬面金額減少以超出重估儲備中有關該資產過往重估的結餘 (如有) 的金額為限在損益確認。鑒於相關資產為本集團所用, 按照資產經重估賬面金額計算的折舊與按照資產原有成本計算的折舊之間的差額轉撥至累計虧損。在重估資產其後出售或棄用時, 應佔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虧損。款項不會透過損益從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虧損。

確認折舊旨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分配該等項目的成本 (扣除剩餘價值後)。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式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 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將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 並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為資本升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或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當日的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並會作調整，扣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經營租賃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棄用，且預期將不會自出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而具確實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具確實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該等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計提。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會於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期將不會自使用或出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資產終止確認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具確實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予個別估計。當不可能個別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續)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當可識別合理及貫徹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貫徹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本集團評估企業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釐定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並將其與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金額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在用價值時，會使用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尚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會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按合理及貫徹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金額（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金額）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會先分配以扣減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金額，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金額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金額不能扣減至少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在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以較高者為準）。原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會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金額乃調高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經調高的賬面金額不會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減值虧損撥回即時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a) 現金，當中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因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當中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之內）、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未償還銀行透支。該等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銀行透支。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以及本集團進行銷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本集團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率法為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已付或已收並形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一切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的賬面淨額的比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如符合以下條件，則按攤銷成本後續計量：

- 該金融資產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型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後續計量。

此外，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的方式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除外。對於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下一個報告期起的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致使金融資產不再屬於信貸減值，則於釐定金融資產不再屬於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接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現有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接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本集團時刻就貿易應收款項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就各債務人個別評估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對各債務人應用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估算。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期末狀況的當時及預測方向的評估 (包括金錢的時間值，如適當) 釐定。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虧損備抵，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

####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截至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截至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而具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條件現時或預期的不利變動，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接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而具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其他情況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效能，並作出適當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足以於款項逾期前識別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

#### (ii) 違約的定義

當內部產生或自外部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支付全額款項時，本集團即視為發生違約事件。

本集團視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為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則作別論。

#### (iii) 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關於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借款人的貸款人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因財務困難而消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需接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可收回預期時 (例如當交易對手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 (就應收賬款而言) 當該等款項已逾期兩年以上時 (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有可能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之後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被採取強制行動。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乃在損益確認。

####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一項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 (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 及違約風險承擔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中肯地就發生各種違約風險的概率加權釐定的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按照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惟倘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在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該等項目的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備抵賬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金額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乃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任何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 (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確認。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董事款項以及借款及銀行透支)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在損益確認。

#### 關聯方

(i)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其或其近親家屬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2)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b) 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續)

#### 關聯方 (續)

(ii) 倘下列任何條件適用，則某一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聯)。
- (2)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該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名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個實體為第三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實體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6) 該實體受上文(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7) 上文(i)(1)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 (或該實體母公司) 的主要管理人員。
- (8) 該實體 (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屬指預期就與某一實體進行交易而言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描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並非可輕易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對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原材料的可變現淨值

於釐定不再適合用於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原材料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審閱存貨的賬齡，並參照原材料於報告期末後的使用情況、當前市況及預期未來使用情況逐項審閱。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原材料的賬面金額為2,8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74,000港元）。

#### 估計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公平值以擁有相關資格的獨立外部估值師（「估值師」）對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估值為基礎。於釐定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估值師已應用直接比較法，當中涉及（其中包括）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判斷。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的賬面金額（根據重估金額）分別為29,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100,000港元）及11,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3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包括用作公平值計量的主要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計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個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關聯公司Veromia Limited的款項) 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評估相關時間範圍內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時須估計預期信貸虧損，而此乃基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及債務人的特定因素、總體經濟狀況以及合理而具理據支持且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至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債務人的信貸質素以及合理而具理據支持的可得前瞻性資料，就該等餘額的可收回程度個別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倘本集團債務人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可能須釐定額外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所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附註35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分別為7,121,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9,823,000港元) 及33,755,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33,773,000港元)。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估計減值

於釐定應否確認減值虧損時，須要估計相關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即在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於計算在用價值時，本集團管理層須要估計預期來自收取聯營公司股息及最終出售投資所得款項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當中考慮的因素包括貼現率、派息率等。倘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或情況有變導致須修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或貼現率，則可能須大幅撥回或進一步確認減值，並在撥回或進一步確認期間的損益確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的賬面金額為零 (二零二三年：2,311,000港元)。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基於與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有關的假設，就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計提備抵。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挑選計算減值的輸入數據時，基於各報告日期的還款紀錄、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當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時，有關差異將會影響有關估計改變期間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金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面金額為11,597,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11,547,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所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扣除折扣)。

經營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於某一時點確認的成衣產品銷售額</b>		
伴娘裙	25,233	35,045
婚紗	4,285	6,320
特別場合服	9,749	13,471
配飾	11,002	14,498
其他 (附註)	4,043	2,333
總計	54,312	71,667

附註： 其他包括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銷售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地理市場</b>		
美利堅合眾國	22,548	29,482
香港	19,689	19,106
歐洲	5,078	12,673
英國	5,489	8,278
澳洲	1,508	1,991
其他	-	137
總計	54,312	71,66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 銷售成衣產品

銷售成衣產品的收益在貨品控制權轉移的時點(即貨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運輸及客戶取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前發生的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約行為。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分配至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成衣產品銷售額	12,481	5,018

管理層預期末履行的履約責任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分部資料

年內，本集團的營運僅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並整體審閱基於附註3所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任何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全實體披露資料。

###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而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已全數減值。

本集團基於客戶位置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本附註上文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11,002	14,498
客戶B	不適用*	11,107
客戶C	不適用*	7,693
客戶D	6,772	不適用*

\* 相關收益並不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	4
政府補助(附註)	73	351
租金收入(已扣除經營開支5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7,000港元))	71	343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47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50	27
雜項收入	225	362
	<b>424</b>	<b>1,134</b>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專項基金(二零二三年：「保就業」計劃) 確認政府補助7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51,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項補助概無未履行或或然條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668	1,11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附註15)	(1,100)	(1,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17)	-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的虧損	-	(484)
其他	-	13
	<b>(649)</b>	<b>(461)</b>

###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899	843
其他貸款利息	264	-
租賃負債利息	67	54
	<b>1,230</b>	<b>897</b>

### 9. 所得稅開支

在損益確認的經營相關所得稅開支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46
遞延稅項開支 (附註29)	1	1
所得稅開支	<b>1</b>	<b>147</b>

根據香港的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企業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所得稅開支 (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25%。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無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所示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b>(24,443)</b>	(31,137)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稅項(附註)	<b>(4,033)</b>	(5,137)
不可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b>3</b>	32
無須課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b>(2)</b>	(1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b>-</b>	146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b>5,099</b>	6,560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b>-</b>	(119)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b>(1,447)</b>	(1,887)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的稅務影響	<b>381</b>	675
年內所得稅開支	<b>1</b>	147

附註: 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所在司法權區所採用的所得稅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147,51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6,651,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因此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92,17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8,385,000港元)將於直至二零二九年(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八年)的多個不同日子到期。本集團餘下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年內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附註11)	3,309	5,60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0,746	26,17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附註(a))	2,263	2,198
員工成本總額	26,318	33,973
減：於存貨撥充資本之金額	(12,146)	(13,926)
	14,172	20,0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53	1,1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25	1,593
	4,178	2,739
減：於存貨撥充資本之金額	(2,261)	(871)
	1,917	1,868
核數師酬金	1,000	840
無形資產攤銷	26	26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包括存貨撇減1,319,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存貨撇減的撥回1,499,000港元)) (附註(b))	46,862	62,860

附註：

- (a) 金額不包括附註11所載就本公司董事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撇減主要源於陳舊存貨不再適合用於生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撇減的撥回主要源於動用或銷售已於過往年度撇減的存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本集團旗下實體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如下：

	其他薪酬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表現掛鈎 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莊碩先生 (行政總裁)	-	782	-	18	800
莊斌先生	-	987	-	18	1,005
林志遠先生	-	786	-	18	804
董斌博士 (附註(iii))	100	-	-	-	100
黃浩賢博士 (附註(iv))	-	-	-	-	-
<b>非執行董事</b>					
胡仕林先生	120	-	-	-	12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傲文先生	120	-	-	-	120
劉冠業先生	120	-	-	-	120
袁景森先生	120	-	-	-	120
劉國勳先生	120	-	-	-	120
	<b>700</b>	<b>2,555</b>	<b>-</b>	<b>54</b>	<b>3,309</b>
<b>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莊碩先生 (行政總裁)	-	2,333	-	18	2,351
莊斌先生	-	1,257	-	18	1,275
林志遠先生	-	1,290	-	18	1,308
周海先生 (附註(ii))	66	-	-	-	66
<b>非執行董事</b>					
胡仕林先生	120	-	-	-	12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傲文先生	120	-	-	-	120
劉冠業先生	120	-	-	-	120
袁景森先生	120	-	-	-	120
劉國勳先生	120	-	-	-	120
	<b>666</b>	<b>4,880</b>	<b>-</b>	<b>54</b>	<b>5,600</b>

附註：

- (i) 上文所列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的服務作出。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作出。
- (ii) 周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董斌博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黃浩賢博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v) 概無董事於年內放棄任何酬金。於二零二四年度及二零二三年度，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 (b)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以上披露資料)。餘下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最高薪僱員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176	1,7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	36
	<b>1,211</b>	<b>1,804</b>

薪酬處於以下範圍而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僱員的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b>2</b>	<b>2</b>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行政總裁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的誘金或加盟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虧損</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b>(24,444)</b>	(31,284)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842,433</b>	842,433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械 千港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4,300	5,032	2,871	5,880	138	48,221
添置	-	22	1,771	173	423	2,389
重估虧絀	(1,200)	-	-	-	-	(1,200)
匯兌調整	-	(368)	-	(198)	(9)	(575)
<b>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b>	<b>33,100</b>	<b>4,686</b>	<b>4,642</b>	<b>5,855</b>	<b>552</b>	<b>48,835</b>
添置	-	55	-	4	-	59
出售	-	(490)	-	-	(423)	(913)
重估虧絀	(3,500)	-	-	-	-	(3,500)
匯兌調整	-	(259)	-	(141)	(7)	(407)
<b>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b>	<b>29,600</b>	<b>3,992</b>	<b>4,642</b>	<b>5,718</b>	<b>122</b>	<b>44,074</b>
包括：						
按成本	-	3,992	4,642	5,718	122	14,474
按估值	29,600	-	-	-	-	29,600
	29,600	3,992	4,642	5,718	122	44,074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5,032	2,871	5,880	129	13,912
年內撥備	1,398	-	98	10	87	1,593
重估時對銷	(1,398)	-	-	-	-	(1,398)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2	1,673	163	-	1,858
匯兌調整	-	(368)	-	(198)	(9)	(575)
<b>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b>	<b>-</b>	<b>4,686</b>	<b>4,642</b>	<b>5,855</b>	<b>207</b>	<b>15,390</b>
年內撥備	1,406	2	-	1	16	1,425
出售時對銷	-	(490)	-	-	(99)	(589)
重估時對銷	(1,406)	-	-	-	-	(1,406)
已確認減值虧損	-	53	-	3	-	56
匯兌調整	-	(259)	-	(141)	(6)	(406)
<b>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b>	<b>-</b>	<b>3,992</b>	<b>4,642</b>	<b>5,718</b>	<b>118</b>	<b>14,470</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9,600	-	-	-	4	29,60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3,100	-	-	-	345	33,4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基準以下列比率計算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租期內或50年 (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械	每年20%
傢俱及固定裝置	每年20%
辦公設備	每年20%
汽車	每年2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27,80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31,100,000港元) 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質押，以為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樓宇除外) 的減值評估

由於本集團於過去數年持續錄得虧損，故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詳情如下：

為了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的減值評估，管理層認為不可能個別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已將該等資產分配至銷售成衣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即本集團的單一現金產生單位 (包括分配企業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在用價值的較高者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樓宇除外) 的可收回金額。

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覆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5% (二零二三年：15%) 的貼現率得出的現金流預測作出。五年期後的現金流採用零增長 (二零二三年：零) 推算。該增長率以行業增長預測為基礎，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 (包括於預測期間內的預算收益、毛利率及增長率) 有關，而該估計乃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表現、手頭銷售訂單及市場趨勢作出。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相關資產的賬面金額。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56,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1,85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反映相似物業近期交易價，並就審視性質及位置差異作出調整。年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於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即其現時用途。

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所用關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經調整每平方米價格，介乎3,493港元至3,864港元(二零二三年：3,989港元至4,274港元)。所用經調整每平方米價格微升將導致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計量顯著增加，反之亦然。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其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3級公平值層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轉入第3級或從第3級轉出。

倘租賃土地及樓宇並無重估，則將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3,6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808,000港元)列賬。

### 15. 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	12,300	22,400
年內出售	-	(9,000)
公平值變動(附註7)	(1,100)	(1,100)
年末	11,200	12,300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租賃合約並不包含剩餘價值保證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租賃付款通常每年更改以反映市場租金。該等租賃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代價為8,650,000港元。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516,000港元。出售事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成，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出售投資物業的虧損約48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 (續)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與本集團並無關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反映相似物業近期交易價，並就審視性質及位置差異作出調整。年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即其現時用途。

投資物業估值所用關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經調整每平方呎價格，介乎3,117港元至3,449港元(二零二三年：3,475港元至3,794港元)。所用經調整每平方呎價格微升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顯著上升，反之亦然。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其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3級公平值層級。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轉入第3級或從第3級轉出。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為11,2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二零二三年：無)，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其他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經營租賃的任何未貼現租賃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6,581	1,149	7,730
租賃修改(附註36)	2,817	–	2,817
租金優惠	(1,878)	–	(1,878)
匯兌調整	(464)	–	(464)
<b>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b>	<b>7,056</b>	<b>1,149</b>	<b>8,205</b>
租賃修改(附註36)	2,545	–	2,545
匯兌調整	(436)	–	(436)
<b>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b>	<b>9,165</b>	<b>1,149</b>	<b>10,314</b>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6,581	619	7,200
年內撥備	939	207	1,146
匯兌調整	(464)	–	(464)
<b>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b>	<b>7,056</b>	<b>826</b>	<b>7,882</b>
年內撥備	2,545	208	2,753
匯兌調整	(436)	–	(436)
<b>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b>	<b>9,165</b>	<b>1,034</b>	<b>10,199</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115	11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323	323

本集團租用廠房物業、員工宿舍及汽車作營運用途。使用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約由莊碩先生與莊斌先生訂立。

租賃合約按一至五年的固定租期訂立，惟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約具有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屬個別協商，且包含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可強制執行合約的期間。

租賃物業的租期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結束。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續新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約一事仍在磋商，並無確定任何口頭承諾。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向本集團提供租金優惠，而租金優惠構成租賃修改。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減少1,87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及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的相應等額調整。

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的詳情載於附註27及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使用權資產 (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就1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23,000港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確認租賃負債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91,000港元)。除出租人於租賃資產持有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4。

### 17. 無形資產

	高爾夫會籍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b>520</b>
<b>攤銷</b>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42
年內撥備	2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b>468</b>
年內撥備	<b>26</b>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b>494</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b>26</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2

高爾夫會籍於20年內攤銷。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b>6,400</b>	6,400
應佔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開支(扣除已收股息)	<b>(6,400)</b>	(4,08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b>	2,31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包括：		
向Vantage Zone貸款(附註(i))	<b>2,597</b>	2,547
應收Vantage Zone款項(附註(ii))	<b>9,000</b>	9,000
	<b>11,597</b>	11,5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續)

附註：

- (i) 該貸款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2.0%計息。該貸款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償還，因此，該款項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流動資產。
- (ii) 該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

本集團已評估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進行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評估。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5。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主要營運地點	繳足股本及股份數目	本公司間接所持表決權 應佔權益比例 %	主要業務
Vantage Zone Investments Limited (「Vantage Zone」)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40	於香港經營餐廳
Green Path Enterprises Limited (「Green Path」)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40	於香港經營藥房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 (a) Vantage Zone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本集團與Chan Wai Yin先生及Radiant Cent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Vantage Zone股權的40%，代價為4,0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項收購已告完成。

Vantage Zone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Vantage Zone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餐廳。

董事認為，注資Vantage Zone讓本集團可將業務拓展至於香港經營餐廳。

由於本集團有權提名一名董事加入Vantage Zone的董事會，管理層評定本集團有權參與Vantage Zone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本集團將於Vantage Zone的投資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續)

#### (a) Vantage Zone (續)

##### Vantage Zone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Vantage Zone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反映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Vantage Zone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1,071	13,400
非流動資產	12,119	6,700
流動負債	(24,136)	(13,114)
非流動負債	–	(2,547)
	<b>(946)</b>	4,439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11,155	10,467
年內虧損	(5,385)	(5,56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5,385)	(5,561)
年內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續)

#### (a) Vantage Zone (續)

##### Vantage Zone的財務資料概要 (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賬面金額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Vantage Zone的(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946)	4,439
本集團於Vantage Zone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40%	40%
本集團應佔Vantage Zone的資產淨值	-	1,776
本集團於Vantage Zone的權益的賬面金額	-	1,776

#### (b) Green Path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若干第三方成立Green Path，並擁有Green Path的40%股權。

Green Path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Green Path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藥房。

董事認為，注資Green Path讓本集團可將業務拓展至於香港經營藥房。

由於本集團有權提名一名董事加入Green Path的董事會，管理層評定本集團有權參與Green Path的財務及營運決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本集團將於Green Path的投資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續)

#### (b) Green Path (續)

##### **Green Path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Green Path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反映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Green Path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入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5,430	8,245
非流動資產	781	1,339
流動負債	(9,552)	(8,244)
非流動負債	—	—
	<b>(3,341)</b>	1,340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13,508	5,839
年內虧損	(4,681)	(4,66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4,681)	(4,660)
年內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續)

#### (b) Green Path (續)

##### Green Path的財務資料概要 (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的賬面金額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Green Path的(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b>(3,341)</b>	1,340
本集團於Green Path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b>40%</b>	40%
本集團應佔Green Path的資產淨值	-	535
本集團於Green Path的權益的賬面金額	-	535

本集團已於應用權益法時停止確認應佔若干聯營公司的虧損。兩個年度及累計未確認的應佔該等聯營公司虧損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未確認的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b>1,715</b>	-
累計未確認的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b>1,715</b>	-

### 19.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2,830</b>	3,874
在製品	<b>3,542</b>	1,032
製成品	<b>2,968</b>	1,510
	<b>9,340</b>	6,41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4,618	7,742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2,514	2,098
	<b>7,132</b>	9,840
減：虧損備抵	(11)	(17)
	<b>7,121</b>	9,823

####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應用簡化方法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個別評估。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5。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確認收益的貨品交付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扣除虧損備抵後）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天內	3,028	5,039
31至60天	607	2,548
61至90天	972	67
91至180天	–	10
181至365天	–	49
365天以上	–	12
	<b>4,607</b>	7,72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結餘中有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已逾期90天或以上，而由於本公司董事基於管理層有關該等債務人的清償模式或紀錄的歷史經驗，認為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收回，故不被視為違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貿易應收款項 (續)

####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指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Veromia Limited為一間在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擔當董事及唯一控股股東。

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結餘屬貿易性質，不計息。本集團授予Veromia Limited於交付貨品後90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 (與確認收益的貨品交付日期相若) 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天內	384	427
31至60天	17	8
61至90天	1,734	223
91至180天	379	1,440
	<b>2,514</b>	2,098

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的虧損備抵。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5。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結餘逾期90天或以上。

###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170	179
其他應收稅項	1,824	441
預付款項	1,120	520
已付按金 (附註)	32,974	32,972
其他	611	622
	<b>36,699</b>	34,734

本集團已評估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評估。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付按金主要包括一筆為數3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000,000港元)的可退還按金(「按金」)。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採購代理訂立採購協議，以為本公司採購一系列跨境商品，包括但不限於服裝、晚裝、西裝、皮具及配飾(「該等產品」)，並已支付相應按金。該採購代理由本公司一名股東擁有，並與該股東有關連。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股東共同及各別承諾，倘並無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採購該等產品或按金並無退還本公司，則彼等將會應書面要求向本公司支付該筆按金款項。

##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每年介乎0.001%至0.25%(二零二三年：0.001%至0.25%)的市場利率計息。

## 23.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天內	2,395	2,558
31至60天	769	1,033
61至90天	484	214
91至180天	161	159
181至365天	3	-
365天以上	5	5
	<b>3,817</b>	<b>3,969</b>

##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計薪支及福利	2,995	3,4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37	3,379
其他應付稅項	2	7
	<b>10,534</b>	<b>6,844</b>

## 25. 應付董事款項

該等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就銷售成衣產品收取的按金	4,712	2,222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合約負債為2,697,000港元。

合約負債指於轉移成衣產品的控制權前向客戶收取的按金。一般來說，本集團向客戶收取若干百分比的合約款項作為墊款。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合約負債結餘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合約負債結餘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27.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於一年內	43	24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43
減：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內到期償付的金額	43 (43)	291 (248)
非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後到期償付的金額	-	43
租賃負債利息	67	54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860	1,230

若干租賃曾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修改，詳情於附註36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借款及銀行透支

#### (a) 借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無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	4,170	5,025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	6,929	4,235
其他貸款	5,500	-
總計	16,599	9,260
因按要求還款條款而分類為即期的借款根據貸款協議 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呈列的賬面金額：		
於一年內	11,625	2,56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788	1,73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146	4,543
超過五年	40	423
流動負債下列示的金額	16,599	9,260

銀行貸款的浮動利率介乎3.000% – 8.300% (二零二三年：2.875% – 8.530%)。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一名第三方的其他貸款按年利率12.25%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借款及銀行透支 (續)

#### (b) 銀行透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透支	5,876	5,962

浮息銀行透支按香港最優惠年利率計息。本集團浮息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為8.08%（二零二三年：6.38%）。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香港多間銀行訂立若干銀行融資。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所持資產抵押及／或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擔保，詳情載列如下：

- (i) 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及
- (ii)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香港一名第三方訂立其他貸款協議。該筆其他貸款以本集團所持資產抵押，並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擔保，詳情載列如下：

- (i)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

### 29.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兩個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重估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79	5,367	5,646
自年內損益扣除（附註9）	1	-	1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162)	(16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80	5,205	5,485
自年內損益扣除（附註9）	1	-	1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541)	(54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81	4,664	4,9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b>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b>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42,432,607	8,424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 31. 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聯方名稱／姓名	交易性質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Veromia Limited	銷售成衣產品	5,098	7,693
	購買樣本／面料	141	704
Vantage Zone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50	27
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	59	35

附註：誠如附註16所披露，於兩個年度，本集團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訂立若干租賃合約。

###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064	6,685
離職後福利	72	72
	4,136	6,7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一項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通過並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生效及成為無條件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建議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對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其他參與者提供獎勵。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於十年內維持有效。

根據該計劃，由該計劃採納日期起，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提呈的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2,000,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提呈的其他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該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購股權可由合資格參與者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期間可供接納，該期間為不遲於由作出要約日期(包括該日)起計21日。參與者於接納該計劃的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代價。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該日期不得遲於由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股份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最低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的日期(該日須為交易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於該計劃獲本公司採納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屆滿、註銷或失效。

##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並由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

就強積金計劃成員而言，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每人1,500港元或相等於其相關薪金成本5%(以較低者為準)的供款，而僱員亦作出等額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營的退休金計劃的成員。相關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僱員基本工資相關部分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作出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退休福利計劃 (續)

本集團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僅有的責任為作出指定的供款。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總額及自損益扣除的成本，指本集團按該計劃規則規定的比率向該計劃已付或應付的供款。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因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而被沒收，且可於日後扣減本集團的應付供款的重大供款。

本集團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附註10及11披露。

##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務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一年度比較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包括附註25、27及28披露的租賃負債、應付董事款項及借款以及銀行透支）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附註30披露的股本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組成。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各類資本的成本及相關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發行新債務及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35.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56,905	58,298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53,901	33,528
租賃負債	43	29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董事款項、借款及銀行透支。

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 (i) 市場風險

#### (a) 貨幣風險

本集團有以外幣進行的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約22.9% (二零二三年：20.9%) 的銷售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另有接近45.9% (二零二三年：52.8%) 的貨品採購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不包括以港元/美元計值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兩種貨幣的匯率波動影響極微)的賬面金額如下：

	英鎊		澳元		歐元		人民幣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514	2,098	166	202	278	312	-	-
銀行結餘及 現金	6	6	-	-	3	3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2)	(2)	(2,480)	(2,583)

####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英鎊及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波動影響的外幣風險釐定。本集團採用50個基點的增幅，此乃管理層所評估外幣匯率合理可能出現的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 市場風險 (續)

##### (a) 貨幣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續)

本集團對港元兌相關外幣匯率的5% (二零二三年：5%) 升跌幅度的敏感度乃董事評估外幣匯率合理可能出現的變動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包括本集團未償付的以外幣計值貨幣項目及集團內外幣餘額，並就5% (二零二三年：5%) 的外幣匯率變動調整其於報告期的換算。負數表示在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的情況下，除稅前虧損會增加。至於港元兌相關貨幣貶值5%，除稅前虧損會出現相等及相反的影響。

	英鎊影響		人民幣影響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溢利或虧損	(126)	(105)	124	129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澳元及歐元兌港元的匯率波動極微，故並無就有關波動的影響提供外幣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與定息的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其他貸款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擔與浮息銀行結餘 (詳情見附註22) 以及借款及銀行透支 (詳情見附註28) 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因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及透支而承受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標準票據利率或香港最優惠利率波動，或因銀行結餘而承受的其他市場利率波動。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風險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市場利率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 市場風險 (續)

##### (b) 利率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浮息的借款及銀行透支的利率風險釐定。編製分析時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於整個年度未償還。就銀行貸款及透支採用上升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所評估利率合理可能出現的變動。

就銀行貸款及透支而言，倘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虧損將分別上升／下降8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6,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利率風險，原因是報告期末的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的敞口。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利率波動甚微，故並無提供銀行結餘敏感度分析。

####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本集團所提出責任而蒙受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於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 貿易應收款項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責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授信審批及採取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會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利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信貸限額。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的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應用簡化方式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個別評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有35.3% (二零二三年：21.5%) 乃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款項，因此，本集團有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集中於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的信貸風險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87.7% (二零二三年：7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至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基於債務人的信貸質素及合理而具理據支持的可得前瞻性資料定期個別評估該等結餘的可收回程度。此外，本集團已取得一份具合約約束力的擔保，以防未能進行產品採購。倘按金並無退還予本公司，則本公司的一名股東擁有雄厚實力根據擔保付款。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未償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基於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微不足道。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該聯營公司的業績。本集團透過該等實體所持資產的價值及參與該等實體相關活動的權力減輕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提供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評估。考慮到該聯營公司過往並無違約，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不重大。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評定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微不足道，因此並無確認虧損備抵。

##### 銀行結餘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該等銀行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評為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參照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發表的相關信用評級的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認為並無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經常還款，並無任何重大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惟一般全數結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內部建立的資料或外部資料來源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提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損失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撇賬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並無實質可能收回款項	撇賬	撇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

金融資產	附註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i>攤銷成本</i>						
貿易應收款項	20	不適用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7,132	9,84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34,800	34,81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11,597	11,547
銀行結餘	22	Aa3 – 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3,687	795
		A3 –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404	268
		SG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235	2,009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一部分，本集團對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本集團參照債務人歷史違約經驗及目前逾期敞口，以及對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對債務人作個別評估。

估計虧損率按應收賬款預期年期內的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例如歐洲及美利堅合眾國目前及預測經濟增長率，有關增長率反映債務人經營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估計。有關前瞻性資料由本集團管理層用以於報告日期評估狀況的目前及預測方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訊為最新資料。兩個年度的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概無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列示已根據簡化方式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已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0	-	10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已確認金融工具產生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7	-	17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0)	-	(1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	17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已確認金融工具產生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	-	11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7)	-	(1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1	-	11

####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亦監察借款及銀行透支的動用情況，以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i)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詳情。有關列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釐定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具體而言，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及透支歸入最早的時段內，而不論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協定的還款日期釐定。表內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按於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3,817	-	-	3,817	3,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10,532	-	10,532	10,532
應付董事款項	不適用	17,077	-	-	17,077	17,077
租賃負債	2.42	-	43	-	43	43
其他貸款	12.25	-	5,949	-	5,949	5,500
銀行貸款	5.32	11,099	-	-	11,099	11,099
銀行透支	6.38	5,876	-	-	5,876	5,876
		37,869	16,524	-	54,393	53,9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i) 流動資金風險 (續)

##### 流動資金表 (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3,969	-	-	3,969	3,9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6,837	-	6,837	6,837
應付董事款項	不適用	7,500	-	-	7,500	7,500
租賃負債	2.72	-	256	43	299	291
銀行貸款	3.64	9,260	-	-	9,260	9,260
銀行透支	6.38	5,962	-	-	5,962	5,962
		26,691	7,093	43	33,827	33,819

倘浮動利率的變動與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不同，則上文包括的金融負債浮息工具的金額或會有變。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包括在上述到期日分析的「按要求償還」的時段內。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總額為11,0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260,000港元)。

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不大可能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按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按下表所載銀行貸款協議所列計劃還款日期審閱本集團銀行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資料：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額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32	4,919	1,448	5,202	40	11,609	11,099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64	1,373	1,442	6,709	429	9,953	9,2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iii)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記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

##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已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因此，本集團於租賃修訂日期合共確認2,545,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及2,545,000港元之租賃負債。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已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因此，本集團於租賃修訂日期合共確認2,817,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及2,817,000港元之租賃負債。其後，本集團以租金優惠淨額修訂該等租賃，導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因有關租賃修改而分別減少1,878,000港元及1,878,000港元。

## 37. 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

下表詳列因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其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在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銀行及 其他貸款 千港元	應付董事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28	19,163	-	19,691
融資現金流量	(1,230)	(10,746)	7,500	(4,476)
租賃修改 (附註36)	2,817	-	-	2,817
租金優惠	(1,878)	-	-	(1,878)
財務成本	54	843	-	89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91	9,260	7,500	17,051
融資現金流量	(2,860)	6,176	9,631	12,947
租賃修改 (附註36)	2,545	-	-	2,545
財務成本	67	1,163	-	1,230
匯兌調整	-	-	(54)	(5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3	16,599	17,077	33,71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有關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7,275	72,98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12	2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	80
	394	32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0	732
流動負債淨額	(746)	(412)
資產淨值	46,529	72,5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24	8,424
儲備	38,105	64,149
權益總額	46,529	72,573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視作分派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41,617	(1,419)	(37,971)	102,22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38,078)	(38,07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41,617	(1,419)	(76,049)	64,14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6,044)	(26,04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41,617	(1,419)	(102,093)	38,10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KNT Group Limited (「KNTGL」)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嘉藝貿易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3,00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生產及貿易
嘉藝國際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2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 (「泓藝製衣」) (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16,50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生產及貿易
泓藝國際時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2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嘉藝環球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2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業務
深圳嘉藝國際服飾 有限公司 (「深圳嘉藝」) (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東莞嘉藝電商貿易 有限公司 (「東莞嘉藝」) (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業務
深圳德思馳國際服飾有限 公司* (「深圳德思馳」) (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	100	暫無業務

附註：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該附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消註冊。

除KNTGL由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除泓藝製衣、深圳嘉藝、東莞嘉藝及深圳德思馳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年結日外，本公司及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已採納三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年結日。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報告期後事項

### 租賃修改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本集團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工廠物業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未貼現租賃付款總額約為2,734,000港元。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與一名認購人（「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68,48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認購人以書面同意延遲認購事項的完成日期分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內披露。



## 財務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b>54,312</b>	71,667	79,978	62,666	168,509
除稅前虧損	<b>(24,443)</b>	(31,137)	(25,053)	(44,612)	(47,065)
所得稅(開支)抵免	<b>(1)</b>	(147)	(19)	(125)	20
年內虧損	<b>(24,444)</b>	(31,284)	(25,072)	(44,737)	(47,045)

###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110,134</b>	114,106	145,663	96,048	131,447
負債總額	<b>(63,603)</b>	(41,533)	(41,540)	(51,229)	(71,966)
權益總額	<b>46,531</b>	72,573	104,123	44,819	59,481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